

审计报告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审字[2025]230Z0236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审计报告	1-7
2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3	合并利润表	2
4	合并现金流量表	3
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5
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6
7	母公司利润表	7
8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10	财务报表附注	11-157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5]230Z0236 号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电源）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阳光电源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阳光电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1 金融工具”和“五、4 应收账款”所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阳光电源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276.40 亿元，其中坏



账准备为 28.83 亿元。公司以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的确定需要阳光电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程序主要包括：

（1）对阳光电源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2）分析阳光电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通过考虑历史上同类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结合客户信用和市场条件等因素，评估了管理层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是否适当。对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获取资料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及账龄分析，测试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及准确性。

（4）对大额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进行评估，特别关注账龄一年以上且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和阳光电源已提起诉讼的应收账款（对选定的样本），通过对客户背景、经营状况、诉讼情况等进行调查，访谈律师和销售人员，实施函证及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和充分性。

（二）收入确认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7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和“五、49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所述，阳光电源确认营业收入 778.57 亿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程序主要包括：

（1）对阳光电源产品销售收入及电站建造收入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2）对收入增长和毛利率变化执行分析性复核。

（3）对主要客户的交易和往来余额实施函证程序。

（4）对于产品销售收入，抽样检查与产品销售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物流单、客户签收单、报关单等资料，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核对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估收入确认的完整性。

（5）对于集中式电站建造合同收入，采用抽样方式，将已完工项目实际发生的总成本与项目完工前管理层估计的合同总成本进行对比分析，评估管理层做出此项会计估计的经验和能力；获取重大建造合同，核对合同总收入，复核关键合同条款，验证合同收入是否正确；对存在发电量承诺的重大合同，复核预计发电量的依据是否合理，收入确认是否准确；针对重要工程的实际成本，检查相关合同、发票、设备签收单、进度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对项目毛利率进行分析，以评估实际成本核算的真实性、准确性；选取部分项目，去现场查看以判断工程形象进度与完工进度是否匹配。

（6）对于分布式户用电站建设业务收入，检查股转协议、销售合同、电站并网发电情况等，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三）存货减值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3 存货”和“五、8 存货”所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阳光电源合并财务报表中存货账面余额 311.07 亿元，存货跌价准备为 20.79 亿元，账面价值为 290.28 亿元。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存货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对阳光电源与存货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2）对存货盘点实施了现场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态，关注期末存货现状，呆滞存货是否被识别；对于存放于客户处的存货，对客户进行函证，以确认存货的数量。

（3）获取管理层编制的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执行存货减值测试复核程序，检查分析可变现净值的合理性，评估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及转销的准确性。

（4）对阳光电源存货周转率及存货减值计提比例与同行业进行横向对比分析，分析公司存货减值是否明显偏离同行业平均水平。

（5）评估管理层对存货财务报表列报及附注的披露是否恰当。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阳光电源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阳光电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阳光电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阳光电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阳光电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阳光电源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



关交易和事项。

6、就阳光电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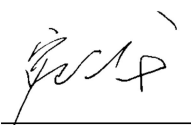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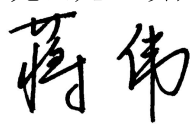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5]230Z0236 号审计报告之
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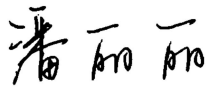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宛云龙（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蒋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  

潘丽丽

2025 年 4 月 25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19,799,445,556.84	18,030,617,790.74	短期借款	五、26	4,213,709,323.48	2,793,019,025.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10,164,774,064.18	2,072,049,126.1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五、3	845,633,478.07	693,721,862.60	应付票据	五、27	15,800,567,030.42	12,914,780,574.41
应收账款	五、4	27,640,236,836.09	21,097,509,472.32	应付账款	五、28	20,956,590,607.95	15,571,135,653.23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1,167,008,901.02	772,690,180.45	预收款项	五、29	938,693.72	
预付款项	五、6	410,827,186.80	542,848,240.91	合同负债	五、30	10,026,466,202.05	6,564,810,202.26
其他应收款	五、7	1,760,687,435.59	1,408,874,420.62	应付职工薪酬	五、31	1,357,772,570.67	1,063,589,056.26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五、32	2,531,508,751.91	2,897,601,796.23
应收股利		1,188,236.31	1,188,236.31	其他应付款	五、33	1,451,139,021.85	1,418,388,234.60
存货	五、8	29,027,561,277.54	21,441,505,396.60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五、9	1,615,258,949.56	2,008,704,215.79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10	53,751,000.00	53,789,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4	1,925,239,145.32	1,342,087,764.59
其他流动资产	五、11	2,663,414,035.86	1,161,580,351.66	其他流动负债	五、35	2,033,946,412.05	1,371,576,221.97
流动资产合计		95,148,598,721.55	69,283,890,057.87	流动负债合计		60,297,877,759.42	45,936,988,528.68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五、36	4,863,434,550.73	4,179,703,100.00
其他债权投资	五、12	190,319,472.22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五、13	286,420,000.00	320,380,000.00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五、14	483,896,805.60	440,042,074.75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五、37	314,934,728.09	323,824,924.5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5	815,261,656.96	500,017,198.94	长期应付款	五、38	3,724,547,187.24	191,823,895.92
投资性房地产	五、16	88,337,4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五、17	9,001,687,255.25	6,438,183,727.36	预计负债	五、39	4,383,321,848.15	2,568,690,015.39
在建工程	五、18	2,264,852,073.64	1,685,757,860.53	递延收益	五、40	371,210,411.88	168,761,589.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3	82,329,452.04	12,608,380.01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41	837,367,137.17	39,610,000.00
使用权资产	五、19	347,727,789.17	397,537,305.8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577,145,315.30	7,485,021,905.17
无形资产	五、20	1,122,402,038.48	732,415,239.68	负债合计		74,875,023,074.72	53,422,010,433.85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五、21	296,978,138.56		股本	五、42	2,073,211,424.00	1,485,150,984.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22	119,318,695.37	89,178,971.43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23	2,951,488,881.70	2,071,287,917.89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4	1,956,482,194.36	917,816,373.28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925,172,401.31	13,592,616,669.70	资本公积	五、43	7,012,760,738.35	7,606,175,870.49
				减：库存股	五、44	1,771,123,055.97	1,381,067,983.76
				其他综合收益	五、45	102,991,584.15	172,490,837.09
				专项储备	五、46	74,900,263.18	27,728,572.97
				盈余公积	五、47	1,066,216,783.99	1,066,216,783.99
				未分配利润	五、48	28,346,106,408.53	18,728,523,299.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905,064,146.23	27,705,218,364.40
				少数股东权益		3,293,683,901.91	1,749,277,929.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198,748,048.14	29,454,496,293.72
资产总计		115,073,771,122.86	82,876,506,727.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5,073,771,122.86	82,876,506,727.57

法定代表人：

曹仁
340131010409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1 田帅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 李



合并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7,856,966,964.63	72,250,674,939.46
其中：营业收入	五、49	77,856,966,964.63	72,250,674,939.46
二、营业总成本		63,363,036,029.28	59,150,023,669.27
其中：营业成本	五、49	54,544,610,426.28	52,612,695,154.79
税金及附加	五、50	403,070,046.62	324,453,897.24
销售费用	五、51	3,760,597,360.02	2,871,722,864.66
管理费用	五、52	1,200,830,749.71	873,167,416.41
研发费用	五、53	3,163,519,949.94	2,447,389,317.47
财务费用	五、54	290,407,496.71	20,595,018.70
其中：利息费用		391,866,132.48	318,936,658.27
利息收入		256,726,871.75	198,329,706.84
加：其他收益	五、55	365,563,129.42	266,145,031.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6	419,573,893.25	96,558,622.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318,772.62	-2,984,635.2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7	64,319,431.00	36,192,212.6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8	-1,002,249,850.96	-727,817,342.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9	-777,799,786.84	-1,300,637,092.5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60	874,902.51	-4,638,267.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64,212,653.73	11,466,454,433.70
加：营业外收入	五、61	23,934,395.04	25,159,042.65
减：营业外支出	五、62	43,855,907.08	31,650,315.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44,291,141.69	11,459,963,161.04
减：所得税费用	五、63	2,280,063,879.64	1,851,223,389.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64,227,262.05	9,608,739,771.9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64,227,262.05	9,608,739,771.9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36,278,921.36	9,439,561,800.2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27,948,340.69	169,177,971.7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804,429.03	205,116,106.6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9,499,252.94	203,011,213.6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9,499,252.94	203,011,213.6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281,692.5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9,499,252.94	203,292,906.1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5,176.09	2,104,892.99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193,422,833.02	9,813,855,878.5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966,779,668.42	9,642,573,013.8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6,643,164.60	171,282,864.7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5.32	4.5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5.32	4.55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田 帅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 攀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514,833,447.73	61,905,685,054.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74,103,679.16	1,910,464,684.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5（1）	542,773,788.72	1,093,633,476.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131,710,915.61	64,909,783,214.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319,466,788.19	47,378,838,109.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84,753,063.69	3,919,184,125.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37,030,586.74	2,925,533,794.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5（1）	4,022,133,832.33	3,704,388,206.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063,384,270.95	57,927,944,237.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68,326,644.66	6,981,838,977.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9,607,830,004.88	23,445,934,178.9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4,412,407.86	99,611,189.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61,988.79	-1,409,268.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13,104,401.53	23,544,136,099.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85,952,760.93	2,741,238,64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7,919,480,738.55	24,633,662,834.7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4,977,854.31	-9,608,508.0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5（3）	5,763,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866,174,453.79	27,365,292,970.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53,070,052.26	-3,821,156,871.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5,617,387.50	1,012,744,912.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2,494,300.00	959,998,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607,259,335.58	6,849,766,421.5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5（2）	3,582,828,013.66	2,110,483,282.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35,704,736.74	9,972,994,616.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710,750,252.60	3,560,563,814.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37,973,100.43	640,318,279.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7,595,727.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5（2）	2,628,177,376.95	2,492,603,592.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76,900,729.98	6,693,485,685.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804,006.76	3,279,508,930.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849,279.49	24,738,607.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0,211,319.67	6,464,929,644.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67,022,301.49	9,802,092,656.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17,233,621.16	16,267,022,301.4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85,150,984.00				7,606,175,870.49	1,381,067,983.76	172,490,837.09	27,728,572.97	1,066,216,783.99	18,728,523,299.62	27,705,218,364.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485,150,984.00				7,606,175,870.49	1,381,067,983.76	172,490,837.09	27,728,572.97	1,066,216,783.99	18,728,523,299.62	27,705,218,364.4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8,060,440.00				-593,415,132.14	390,055,072.21	-69,499,252.94	47,171,690.21		9,617,583,108.91	9,199,845,781.8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9,499,252.94			11,036,278,921.36	10,966,779,668.4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4,670,473.81						364,670,473.8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64,670,473.81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418,695,812.45	-1,418,695,812.4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18,695,812.45	-1,418,695,812.4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88,060,440.00				-588,060,44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88,060,440.00				-588,060,44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47,171,690.21	47,171,690.21
2. 本年使用										56,134,178.94	56,134,178.94
(六) 其他										-8,962,488.73	-8,962,488.7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73,211,424.00				-370,025,165.95	390,055,072.21	102,991,584.15	74,900,263.18	1,066,216,783.99	28,346,106,408.53	36,905,064,146.2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攀

田坤

印仁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85,190,984.00			7,052,840,542.50	520,749,625.73	-30,520,376.52		1,066,201,017.69	9,613,342,847.73	18,666,305,389.67	19,736,995,200.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38,645.81					15,766.30	933,957.34	988,369.45	1,228,640.85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85,190,984.00			7,052,879,188.31	520,749,625.73	-30,520,376.52		1,066,216,783.99	9,614,276,805.07	18,667,293,759.12	19,738,223,841.5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			553,296,682.18	860,318,358.03	203,011,213.61	27,728,572.97		9,114,246,494.55	9,037,924,605.28	9,716,272,452.1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3,011,213.61			9,439,561,800.25	9,642,573,013.86	9,811,750,985.5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			122,883,862.87						122,843,862.87	1,096,598,779.7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			-153,180.00						-193,180.00	959,805,32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3,037,042.87						123,037,042.87	136,793,459.7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25,315,305.70	-325,315,305.70	-362,911,033.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430,412,819.31	860,318,358.03					-429,905,538.72	-858,524,635.50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85,150,984.00			7,606,175,870.49	1,381,067,983.76	172,490,837.09	27,728,572.97	1,066,216,783.99	18,728,523,299.62	27,705,218,364.40	29,454,496,293.72

法定代表人：曹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

曹仁

李

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3,982,214,635.37	12,265,530,503.76	短期借款		372,568,652.39	12,122,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42,628,715.41	1,792,634,524.9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735,916,192.66	617,470,007.33	应付票据		5,852,634,942.27	6,536,520,996.50
应收账款	十六、1	16,855,425,189.94	11,479,153,437.35	应付账款		14,551,539,636.98	9,418,109,832.25
应收款项融资		539,662,638.73	623,245,933.65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56,523,573.49	33,593,762.18	合同负债		4,372,250,204.35	1,661,943,885.04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3,747,150,219.74	1,916,890,245.06	应付职工薪酬		518,649,463.13	440,161,828.92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792,681,950.81	1,381,108,157.24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6,756,780,012.59	2,932,177,231.32
存货		7,361,033,867.92	5,937,909,845.99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560,201,007.18	531,059,645.4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3,751,000.00	53,789,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7,575,174.80	165,036,053.57
其他流动资产		338,296,754.59	13,798.87	其他流动负债		764,169,824.87	630,180,362.22
流动资产合计		53,772,803,795.03	35,251,290,704.49	流动负债合计		34,798,849,862.19	23,177,360,347.06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811,36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3,140,870,500.00	3,913,030,600.00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7,209,253,812.35	7,103,505,466.75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5,926,772.40	2,605,017.4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56,756,946.24	201,011,383.13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3,233,255,655.12	2,305,827,037.94	预计负债		1,270,862,119.90	834,812,719.63
在建工程		1,092,419,313.72	1,040,113,698.40	递延收益		177,680,642.82	140,456,724.31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13,441,983.87	19,917,144.3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54,469,535.12	1,789,234,461.35
无形资产		337,348,719.28	322,028,915.70	负债合计		36,253,319,397.31	24,966,594,808.41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股本		2,073,211,424.00	1,485,150,984.00
长期待摊费用		38,940,613.75	37,956,122.81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1,726,995.36	471,147,897.46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1,435,935.53	607,088,723.95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65,450,475.22	16,021,626,990.52	资本公积		6,875,744,698.43	7,206,040,925.89
				减：库存股		1,771,123,055.97	1,381,067,983.7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1,377,755.35	11,303,424.15
				盈余公积		1,066,216,783.99	1,066,216,783.99
				未分配利润		26,109,507,267.14	17,918,678,752.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384,934,872.94	26,306,322,886.60
资产总计		70,638,254,270.25	51,272,917,695.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638,254,270.25	51,272,917,695.0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仁
3401310104092

田师

李攀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43,299,670,518.30	37,321,678,590.58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28,699,292,243.55	23,853,635,766.95
税金及附加		188,704,555.08	184,254,854.76
销售费用		1,635,264,742.14	1,038,536,332.86
管理费用		581,015,513.26	407,053,310.39
研发费用		2,467,766,486.51	1,679,755,029.12
财务费用		-43,353,196.74	-308,921,861.88
其中：利息费用		20,829,982.56	25,051,165.78
利息收入		202,633,846.68	132,016,709.02
加：其他收益		175,218,310.33	89,069,732.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1,738,117,980.66	742,350,027.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20,483.49	-6,167,283.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739,753.62	53,915,750.1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05,913,899.66	-177,336,989.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9,982,904.51	-204,710,292.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539,316.67	-1,611,581.0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47,698,731.61	10,969,041,805.55
加：营业外收入		14,105,974.74	14,297,511.32
减：营业外支出		14,547,045.85	9,366,929.6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747,257,660.50	10,973,972,387.19
减：所得税费用		1,137,733,333.24	1,367,093,493.1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09,524,327.26	9,606,878,894.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09,524,327.26	9,606,878,894.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1,692.5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1,692.5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281,692.5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9,609,524,327.26	9,606,597,201.5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仁

田帅

李攀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083,240,059.29	33,393,260,474.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969,390,831.36	1,353,859,576.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300,857.73	260,602,342.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412,931,748.38	35,007,722,394.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376,908,095.63	22,346,864,428.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80,686,148.67	1,597,003,312.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83,149,900.26	606,106,105.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1,370,274.87	2,090,113,582.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52,114,419.43	26,640,087,428.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60,817,328.95	8,367,634,965.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6,860,000,000.00	22,901,050,502.9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9,138,464.15	368,517,311.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4,940.38	50,042.6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4,498,282.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124,231,686.60	23,269,617,856.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9,610,991.91	1,377,398,308.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803,810,000.00	25,467,532,068.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03,700.00	921,372,338.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900,724,691.91	27,766,302,715.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76,493,005.31	-4,496,684,858.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123,087.50	52,746,412.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184,427.32	12,122,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8,976,662.59	2,716,599,774.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62,284,177.41	2,781,468,187.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7,505,447.16	113,64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37,592,912.02	350,502,484.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5,688,167.43	1,436,611,304.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0,786,526.61	1,900,754,789.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1,497,650.80	880,713,397.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83,283.62	23,432,884.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6,705,258.06	4,775,096,388.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00,121,330.23	6,925,024,941.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26,826,588.29	11,700,121,330.2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 华

8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 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2024年度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85,150,984.00			7,206,040,925.89	1,381,067,983.76		11,303,424.15	1,066,216,783.99	17,918,678,752.33	26,306,322,886.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485,150,984.00			7,206,040,925.89	1,381,067,983.76		11,303,424.15	1,066,216,783.99	17,918,678,752.33	26,306,322,886.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8,060,440.00			-330,296,227.46	390,055,072.21		20,074,331.20		8,190,828,514.81	8,078,611,986.3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609,524,327.26	9,609,524,327.2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7,764,212.54						257,764,212.5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7,764,212.54					-1,418,695,812.45	-1,418,695,812.4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18,695,812.45	-1,418,695,812.4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88,060,440.00			-588,060,44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88,060,440.00			-588,060,44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0,074,331.20			20,074,331.20
1. 本年提取							23,770,839.32			23,770,839.32
2. 本年使用							-3,696,508.12			-3,696,508.12
(六) 其他					390,055,072.21					-390,055,072.21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73,211,424.00			6,875,744,698.43	1,771,123,055.97		31,377,755.35	1,066,216,783.99	26,109,507,267.14	34,384,934,872.94

法定代表人：

曹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85,190,984.00				7,146,687,476.79	520,749,625.73	281,692.50		1,066,201,017.69	8,636,973,267.33	17,814,584,812.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15,766.30	141,896.66	157,662.9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485,190,984.00				7,146,687,476.79	520,749,625.73	281,692.50		1,066,216,783.99	8,637,115,163.99	17,814,742,475.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				59,353,449.10	860,318,358.03	-281,692.50	11,303,424.15		9,281,563,588.34	8,491,580,411.0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1,692.50			9,606,878,894.04	9,606,597,201.5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				59,353,449.10					59,313,449.10	59,313,449.1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				-153,180.00					-193,180.00	-193,18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9,506,629.10					59,506,629.10	59,506,629.1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25,315,305.70	-325,315,305.7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5,315,305.70	-325,315,305.7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1,303,424.15			11,303,424.15	
1. 本年提取								18,509,172.62			18,509,172.62	
2. 本年使用								-7,205,748.47			-7,205,748.47	
(六) 其他						860,318,358.03					-860,318,358.03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85,150,984.00				7,206,040,925.89	1,381,067,983.76		11,303,424.15	1,066,216,783.99	17,918,678,752.33	26,306,322,886.60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李攀

王师

王师

王师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阳光电源”）是经安徽省商务厅皖商资执字[2010]411 号文批准，由合肥阳光电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16 日取得安徽省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3400004000000058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2,000 万元。

2011 年 10 月 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11]1603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4 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48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7,920 万元。2011 年 11 月 2 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阳光电源”，证券代码“300274”。

2012 年 4 月，公司实施了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注册资本增至 32,256 万元。

2013 年 8 月，公司根据《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由李国俊等 155 名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行权限制性股票，增加注册资本 468 万元，注册资本增至 32,724 万元。

2014 年 4 月，根据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注册资本增至 65,448 万元。

2014 年 8 月，公司根据《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由周岩峰等 41 名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行权限制性股票，增加注册资本 100 万元，注册资本增至 65,548 万元。

2014 年 10 月，公司根据《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案）》，由李国俊等 154 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增加注册资本 280.50 万



元，注册资本增至 65,828.50 万元。

2015 年 5 月，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和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闫志哲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7,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股本 7,000.00 元，注册资本减至 65,827.80 万元。

2015 年 7-12 月，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锁期的可行权/解锁的议案》，由李国俊等 168 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公司增加股本 258.457 万元，股本增至 66,086.257 万元。

2016 年 6 月 28 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35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股本增加 12,000.00 万元。

2016 年 1 月-8 月，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锁期的可行权/解锁的议案》，由刘磊等 54 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公司增加股本 72.043 万元，股本增至 78,158.30 万元。

2016 年 9 月，根据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 2016 年 1-6 月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增加股本 62,526.64 万元，注册资本增至 140,684.94 万元。

2016 年 10 月，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的可行权/解锁的议案》、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行权数量/注销数量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的议案》，由首次授予的李国俊等 151 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和预留授予的周岩峰等 41 名股权激励对象行权，公司增加股本 754.56 万元，股本增至 141,439.50 万元。

2016 年 12 月，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和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行权数量



/注销数量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的议案》，原激励对象崔德友、李志军已离职，原激励对象周健因个人绩效考核不合格，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86,4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股本 8.64 万元，注册资本减至 141,430.86 万元。

2017 年 5 月，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以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由顾亦磊等 497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 3,446.00 万元，股本增至 144,876.86 万元。

2017 年 10 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肖永利、孙维、王国伟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31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股本人民币 31.00 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 144,845.86 万元。

2017 年 12 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原激励对象周超、封红燕、钱靖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18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股本 18.00 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 144,827.86 万元。

2018 年 4 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由邓德军等 107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公司申请增加股本人民币 398.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5,225.86 万元。

2018 年 11 月，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原激励对象倪晟耕等 16 人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745,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74.5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5,151.36 万元。

2019 年 2 月，根据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 2019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张继亮等



139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 735.00 万股，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 735.00 万元。

2019 年 3 月，根据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 2019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谢鸣锋等 15 人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715,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71.50 万元。

2019 年 5 月，根据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 2020 年度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王奇志等 7 人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265,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26.5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5,788.36 万元。

2019 年 9 月，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魏永珍等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796,750 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796,75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5,708.685 万元。

2020 年 1 月，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的孙鸿飞等 9 名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27.40 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145,681.285 万元。

2020 年 5 月，根据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的肖福勤等 19 名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52.20 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145,629.085 万元。

2020 年 7 月，根据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向王宇等 36 名激励对象授予 145.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增加注册资本 145.00 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145,774.085 万元。



2020年7月，根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的姚少华等17名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50.4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145,723.685万元。

2021年1月，根据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的朱辉等13名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29.75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145,693.935万元。

2021年5月，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的万汝斌等9名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14.2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145,679.735万元。

2021年9月，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的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34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8,418,634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8,418,634.00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148,521.5984万元。

2022年4月，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的员工韩志渊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2.5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148,519.0984万元。

2023年7月，根据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的刘兆杰、王凯等2名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4.0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148,515.0984万元。

2024年6月，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207,321.1424万元。



公司住所：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 1699 号。

法定代表人：曹仁贤。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专注于太阳能、风能、储能、电动汽车等新能源电源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主要产品有光伏逆变器、风电变流器、储能系统、新能源汽车驱动系统、水面光伏系统、智慧能源运维服务等，并致力于提供全球一流的清洁能源全生命周期解决方案。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或核销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或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 5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单个供应商预付款项大于 5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个供应商应付账款大于 5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个客户合同负债大于 5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个往来单位其他应付款大于 5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收入及净利润金额占集团收入总额及净利润总额均 $\geq 15\%$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总资产 $\geq 15\%$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同一类型投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同一类型投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6）。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6）。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



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



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



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



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



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



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



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



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



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组合 1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客户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智能检测分选及智能包装业务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国补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1 其他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2 应收退税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 3.1 其他应收款项中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其他应收款组合 3.2 应收退税款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3 国际信用证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2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组合 1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中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项目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全部合同资产	5.00

合同资产组合 2 未到期质保金中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工程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



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工程款中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预计到期年限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 年以上	不计提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



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



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



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2。

12.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3.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4.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5.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6.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



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2。



17. 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2。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5	5	2.71-4.75
土地使用权	50	0	2.00

1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电站	年限平均法	10-20 年	5	9.50-4.75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5 年	5	9.50-2.11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4 年	5	19.00-6.7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19.00-9.5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5	31.67-9.50
境外土地所有权	不适用	—	—	—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 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①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完工；②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类 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需要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电子设备等	①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②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③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电站	①电站相关设备及配套设施已安装调试完毕；②电站完成试运行，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0.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1.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2-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有技术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商标	10 年	法定使用权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2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



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



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



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7.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报关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②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包含提供运维服务的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提供期间平均分摊确认。

③建造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包含电站建设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



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工或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④发电业务

本公司建造并运营的光伏电站项目产生的光伏发电收入在每个会计期末按照抄表电量，电力公司或客户的发电量确认单，及相关售电协议约定的电价，确认光伏发电收入。

⑤分布式户用电站建设业务

本公司为客户提供的分布式户用电站建设业务，按照分布式户用电站实际并网组件装机容量及相关协议约定的单价，确认户用电站建设收入。

28.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



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



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⑥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0.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5。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



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7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11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



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11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1.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按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算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2. 套期会计

（1）套期的分类

本公司将套期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①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上述项目组成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该公允价值变动源于特定风险，且将影响企业的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②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该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或与上述项目组成部分有关的特定风险，且将影响企业的损益。

③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中的被套期风险是指境外经营的记账本位币与母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之间



的折算差额。

(2) 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

套期工具，是指本公司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消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包括：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衍生工具，但签出期权除外。只有在对购入期权（包括嵌入在混合合同中的购入期权）进行套期时，签出期权才可以作为套期工具。嵌入在混合合同中但未分拆的衍生工具不能作为单独的套期工具。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或非衍生金融负债，但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且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负债除外。

自身权益工具不属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能作为套期工具。

被套期项目，是指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能够可靠计量的项目。本公司将下列单个项目、项目组合或其组成部分指定为被套期项目：

①已确认资产或负债。

②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确定承诺，是指在未来某特定日期或期间，以约定价格交换特定数量资源、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议。

③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预期交易，是指尚未承诺但预期会发生的交易。

④境外经营净投资。

上述项目组成部分是指小于项目整体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部分，本公司将下列项目组成部分或其组合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

①项目整体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中仅由某一个或多个特定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部分（风险成分）。根据在特定市场环境下的评估，该风险成分应当能够单独识别并可靠计量。风险成分也包括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变动仅高于或仅低于特定价格或其他变量的部分。



②一项或多项选定的合同现金流量。

③项目名义金额的组成部分，即项目整体金额或数量的特定部分，其可以是项目整体的一定比例部分，也可以是项目整体的某一层级部分。若某一层级部分包含提前还款权，且该提前还款权的公允价值受被套期风险变化影响的，不得将该层级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的被套期项目，但在计量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时已包含该提前还款权影响的情况除外。

（3）套期关系评估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风险管理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本公司对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程度。此类套期在初始指定日及以后期间被持续评价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作为套期策略组成部分的展期或替换不作为已到期或合同终止处理），或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或者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或者该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时，本公司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的，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公司对套期关系进行再平衡。

（4）确认和计量

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按如下方法进行处理：

①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是对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被套期项目因套期风险敞口形成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如果被套期项



目是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因套期风险敞口形成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利率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摊销日可以自调整日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进行套期利得和损失调整的时点。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按照同样的方式对累积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应当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②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①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②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如果被套期的预期交易随后确认为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适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其余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如预期销售发生时，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



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反映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3. 回购公司股份

(1)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3)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34. 债务重组

(1)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



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附注三、11 所述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附注三、11 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附注三、11 所述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5. 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



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3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本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五、66 之“（4）供应商融资安排”已按解释 17 号的要求披露 2024 年度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相关信息。

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

本公司自 2024 年度开始执行该规定，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列报前期最早期初财务报表留存收益的累计影响数为 0，对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3 年度（合并）		2023 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成本	50,317,573,513.17	52,612,695,154.79	23,356,714,305.38	23,853,635,766.95
销售费用	5,166,844,506.28	2,871,722,864.66	1,535,457,794.43	1,038,536,332.86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21%、20%、19%、18%、17%、15%、13%、12%、11%、10%、9%、8%、7%、6%、5%、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35%、34%、33%、30%、27.9%、27.5%、27%、25.8%、25%、23.2%、23%、22%、21%、20%、19%、17%、16.5%、16%、9%

本公司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SUNGROW RENEWABLES COLOMBIA SAS 等注册于哥伦比亚的公司	35.00%
SUNGROW DO BRASIL REPRESENTAÇÃO COMERCIAL, INSTALAÇÃO E MANUTENÇÃO DE EQUIPAMENTOS LTDA. 等注册于巴西的公司	34.00%
Sungrow Deutschland GmbH 注册于德国的公司	30.00%-33.00%
SUNGROW AUSTRALIA GROUP PTY LTD 等注册于澳大利亚的公司	30.00%
SUNGROW ITALY S.R.L. 注册于意大利的公司	27.90%
SUNGROW RENEWABLES DEVELOPMENT BANGLADESH LIMITED 等注册于孟加拉的公司	27.50%
SUNGROW POWER SUPPLY SpA、SUNGROW SOUTHERN AFRICA 等注册于智利和南非的公司	27.00%
Animos Green Power B.V. 等注册于荷兰的公司	19%-25.80%
Sungrow Japan 株式会社注册于日本的公司	23.20%
SUNGROW ISRAEL LTD 注册于以色列的公司	23.00%
SUNGROW (INDIA) PRIVATE LIMITED、PT BORNEO ENERGY CEMERLANG 等注册于印度和印度尼西亚的公司	22.00%
Sungrow USA Corporation 等注册于美国的公司	21.00%-29.81%
Sungrow Developer (Thailand) Co., Ltd.、SUNGROWPOWER(TAIWAN)CO.,LTD.、SUNGROW KAZAKHSTAN HOLDINGS LLP、SUNGROW POWER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等注册于泰国、台湾、哈萨克斯坦和越南的公司	20.00%
SUNGROW POLSKA SPÓŁKA Z OGRANICZONĄ ODPOWIEDZIALNOŚCIĄ 等注册于波兰的公司	19.00%
SUNGROW POWER (SINGAPORE) PTE. LTD. 等注册于新加坡的公司	17.00%
Sungrow Power (Hong Kong) Co., Limited 注册于香港的公司	16.50%
Sungrow Renewables RO S.R.L. 注册于罗马尼亚的公司	16.00%
SUNGROW MIDDLE EAST DMCC 等注册于迪拜的公司	9.00%
Sungrow Power Korea Limited 等注册于韩国的公司	9.00%-21%

2. 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①本公司于 2005 年 11 月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具有进出口经营权，自营出口产品增值税实行“免、抵、退”的出口退税政策。子公司阳光储能技术有限公司和阳光水面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享受出口“免、抵、退”政策，子公司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享受出口“免、退”税政策。

②根据国务院《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11]4 号文）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文）规定，继续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子公司合肥阳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软件收入增值税享受超税负返还的优惠政策，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③公司及子公司阳光水面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为先进制造业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 2023 年 9 月发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④本公司以及子公司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阳光储能技术有限公司、合肥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阳光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安徽省农业农村厅于 2023 年 10 月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皖财税法〔2023〕1068 号），对《关于进一步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所列第二条中企业招用脱贫人口，以及在人社部门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就业失业登记证》（注明“企业吸纳税收政策”）的人员，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7800 元。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享受重点群体税收政策。

（2）企业所得税

①高新技术企业优惠



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 GR202334005418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4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合肥阳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 GR202334001669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4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阳光水面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取得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 GR202434005040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4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阳光电源（上海）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颁发的 GR202231007902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4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阳光氢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取得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 GR202434001682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4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 GR202234003996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4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阳光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 GR202334004317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4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合肥阳光电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 GR202334005638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4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恒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 GR202334005962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三年，2024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阳光电源（南京）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 GR202332011539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4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孙公司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 GR202334004736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4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孙公司合肥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合肥正远智能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合肥泰禾卓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取得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 GR202434005768、GR202434006035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4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②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第二条的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神木市远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③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的规定，企业从事规定的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6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 号），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在相关优惠目录中。

经备案，共 13 家光伏电站子公司符合上述规定、享受相关优惠政策。



④小型微利企业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23 年 3 月 26 日发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6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22 年 3 月 14 日发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3 号）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共 54 家子公司及孙公司 2024 年度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⑤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2〕 19 号）的规定，子公司阳光电源（珠海横琴）有限公司符合前述优惠政策的相关条件，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16,782.19	54,232.14
银行存款	17,727,786,551.99	16,291,263,364.53
其他货币资金	2,071,442,222.66	1,739,300,194.07
合计	19,799,445,556.84	18,030,617,790.7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131,252,218.33	1,516,177,528.91

（1）期末银行存款余额中存在冻结金额 2,533,428.21 元、使用受限资金 15,448,292.71 元；

（2）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832,773,887.30 元、保函保证



金 131,611,079.94 元、复垦保证金 50,715,463.23 元、其他保证金 49,129,784.29 元。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164,774,064.18	2,072,049,126.18
其中：理财产品	9,829,663,788.77	1,694,167,771.15
权益工具投资	335,110,275.41	377,350,010.00
远期结售汇	—	531,345.03
合计	10,164,774,064.18	2,072,049,126.18

（1）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中，权益工具投资系公司预计一年内转让的对电站项目子公司的投资。

（2）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购买的理财产品较多所致。

3. 应收票据

（1）分类列示

种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780,377,805.71	—	780,377,805.71	637,005,891.50	—	637,005,891.50
商业承兑汇票	70,646,839.42	5,391,167.06	65,255,672.36	61,128,760.80	4,412,789.70	56,715,971.10
合计	851,024,645.13	5,391,167.06	845,633,478.07	698,134,652.30	4,412,789.70	693,721,862.60

（2）公司期末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589,683,325.78
商业承兑汇票	—	3,055,023.00
合计	—	592,738,348.78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1,024,645.13	100.00	5,391,167.06	0.63	845,633,478.07
组合 1：商业承兑汇票	70,646,839.42	8.30	5,391,167.06	7.63	65,255,672.36
组合 2：银行承兑汇票	780,377,805.71	91.70	—	—	780,377,805.71
合计	851,024,645.13	100.00	5,391,167.06	0.63	845,633,478.07

(续上表)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8,134,652.30	100.00	4,412,789.70	0.63	693,721,862.60
组合 1：商业承兑汇票	61,128,760.80	8.76	4,412,789.70	7.22	56,715,971.10
组合 2：银行承兑汇票	637,005,891.50	91.24	—	—	637,005,891.50
合计	698,134,652.30	100.00	4,412,789.70	0.63	693,721,862.60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 ①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②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70,646,839.42	5,391,167.06	7.63	61,128,760.80	4,412,789.70	7.22
合计	70,646,839.42	5,391,167.06	7.63	61,128,760.80	4,412,789.70	7.22

③按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5)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企业合并增加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4,412,789.70	837,837.81	140,539.55	—	5,391,167.06
银行承兑汇票	—	—	—	—	—
合计	4,412,789.70	837,837.81	140,539.55	—	5,391,167.06

（6）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4.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5,476,280,171.46	19,914,954,396.43
1 至 2 年	3,033,702,435.86	1,929,910,154.48
2 至 3 年	897,094,500.27	506,206,007.45
3 至 4 年	473,220,083.80	379,163,921.25
4 至 5 年	313,639,243.26	101,168,313.75
5 年以上	329,461,121.97	267,644,571.11
小计	30,523,397,556.62	23,099,047,364.47
减：坏账准备	2,883,160,720.53	2,001,537,892.15
合计	27,640,236,836.09	21,097,509,472.32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5,314,757.32	0.54	164,657,789.00	99.60	656,968.3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358,082,799.30	99.46	2,718,502,931.53	8.95	27,639,579,867.77
组合 1：应收客户款项	28,966,020,147.71	94.90	2,224,491,347.00	7.68	26,741,528,800.71
组合 2：应收智能检测分选及智能包装业务款项	219,808,700.05	0.72	55,879,339.72	25.42	163,929,360.33
组合 3：应收国补款项	1,172,253,951.54	3.84	438,132,244.81	37.38	734,121,706.73
合计	30,523,397,556.62	100.00	2,883,160,720.53	9.45	27,640,236,836.09

（续上表）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6,709,865.80	1.07	246,709,865.8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852,337,498.67	98.93	1,754,828,026.35	7.68	21,097,509,472.32
组合 1: 应收客户款项	21,859,292,690.40	94.63	1,616,979,711.48	7.40	20,242,312,978.92
组合 3: 应收国补款项	993,044,808.27	4.30	137,848,314.87	13.88	855,196,493.40
合计	23,099,047,364.47	100.00	2,001,537,892.15	8.67	21,097,509,472.32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应收账款 (按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65,314,757.32	164,657,789.00	99.60	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合计	165,314,757.32	164,657,789.00	99.60	—

②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5,082,367,868.94	1,254,132,606.43	5.00	19,530,052,642.93	976,502,632.48	5.00
1 至 2 年	2,634,415,038.38	263,441,503.81	10.00	1,495,198,854.46	149,519,885.46	10.00
2 至 3 年	565,164,537.70	169,549,361.31	30.00	228,784,065.23	68,635,219.55	30.00
3 至 4 年	187,736,487.09	93,868,243.58	50.00	328,212,194.25	164,106,097.13	50.00
4 至 5 年	264,182,918.56	211,346,334.83	80.00	94,145,283.37	75,316,226.70	80.00
5 年以上	232,153,297.04	232,153,297.04	100.00	182,899,650.16	182,899,650.16	100.00
合计	28,966,020,147.71	2,224,491,347.00	7.68	21,859,292,690.40	1,616,979,711.48	7.40

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按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1,276,223.08	6,552,874.36	4.64	—	—	—
1 至 2 年	22,374,540.64	4,853,006.12	21.69	—	—	—
2 至 3 年	9,344,539.74	5,190,591.40	55.55	—	—	—
3 至 4 年	20,617,158.71	15,261,782.89	74.02	—	—	—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4 至 5 年	7,397,447.60	5,222,294.67	70.60	—	—	—
5 年以上	18,798,790.28	18,798,790.28	100.00	—	—	—
合计	219,808,700.05	55,879,339.72	25.42	—	—	—

④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3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国补款项	1,172,253,951.54	438,132,244.81	37.38	993,044,808.27	137,848,314.87	13.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246,709,865.80	16,860,732.89	90,102,731.41	11,625,422.30	2,815,344.02	164,657,789.00
组合 1	1,616,979,711.48	609,543,867.29	—	9,063,135.58	7,030,903.81	2,224,491,347.00
组合 2	—	—	—	—	55,879,339.72	55,879,339.72
组合 3	137,848,314.87	300,283,929.94	—	—	—	438,132,244.81
合计	2,001,537,892.15	926,688,530.12	90,102,731.41	20,688,557.88	65,725,587.55	2,883,160,720.53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688,557.8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1,252,697,930.70	—	1,252,697,930.70	3.70	62,634,896.54
单位 2	112,018,046.86	507,843,658.46	619,861,705.32	1.83	30,993,085.27
单位 3	396,496,719.25	—	396,496,719.25	1.17	19,824,835.96
单位 4	394,444,065.31	—	394,444,065.31	1.16	167,832,285.60
单位 5	382,819,036.61	—	382,819,036.61	1.13	19,140,951.83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合计	2,538,475,798.73	507,843,658.46	3,046,319,457.19	8.99	300,426,055.20

(6)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31.01%，主要系本期收入规模增长，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所致。

5.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548,026,337.58	772,690,180.45
应收账款	—	—
国际信用证	618,982,563.44	—
合计	1,167,008,901.02	772,690,180.45

(2) 期末本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047,206.19
商业承兑汇票	—
国际信用证	—
合计	15,047,206.19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235,572,194.58	—
商业承兑汇票	—	—
国际信用证	811,955,151.26	—
合计	7,047,527,345.84	—

(4) 减值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5) 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51.03%，主要系公司收到的已



承兑未到期的国际信用证增加所致。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4,432,038.58	96.02	536,583,887.20	98.85
1 至 2 年	8,767,361.05	2.13	2,620,641.59	0.48
2 至 3 年	6,296,463.83	1.53	3,591,572.23	0.66
3 年以上	1,331,323.34	0.32	52,139.89	0.01
合计	410,827,186.80	100.00	542,848,240.91	100.00

(2) 本公司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 1	30,000,000.00	7.30
单位 2	26,276,520.93	6.40
单位 3	19,449,958.88	4.73
单位 4	16,880,465.23	4.11
单位 5	16,720,000.00	4.07
合计	109,326,945.04	26.61

7.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1,188,236.31	1,188,236.31
其他应收款	1,759,499,199.28	1,407,686,184.31
合计	1,760,687,435.59	1,408,874,420.62

(2) 应收股利

①分类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1	1,188,236.31	1,188,236.31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小计	1,188,236.31	1,188,236.31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1,188,236.31	1,188,236.31

(3)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191,750,180.85	943,777,878.96
1 至 2 年	406,121,109.45	299,328,517.35
2 至 3 年	185,359,416.78	222,308,819.04
3 至 4 年	201,040,859.22	172,878,688.89
4 至 5 年	163,529,506.02	5,898,618.75
5 年以上	16,879,892.11	12,530,424.50
小计	2,164,680,964.43	1,656,722,947.49
减：坏账准备	405,181,765.15	249,036,763.18
合计	1,759,499,199.28	1,407,686,184.31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押金	1,040,010,100.57	578,710,352.62
股权转让款	907,094,854.09	884,698,392.30
应收退税款	1,425,611.27	3,532,746.19
其他	216,150,398.50	189,781,456.38
小计	2,164,680,964.43	1,656,722,947.49
减：坏账准备	405,181,765.15	249,036,763.18
合计	1,759,499,199.28	1,407,686,184.31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2,162,237,614.43	402,738,415.15	1,759,499,199.28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2,443,350.00	2,443,350.00	—
合计	2,164,680,964.43	405,181,765.15	1,759,499,199.28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62,237,614.43	18.63	402,738,415.15	1,759,499,199.28
组合 3：其他应收款项	2,162,237,614.43	18.63	402,738,415.15	1,759,499,199.28
组合 3.1：其他应收款项	2,160,812,003.16	18.64	402,738,415.15	1,758,073,588.01
组合 3.2：应收退税款	1,425,611.27	—	—	1,425,611.27
合计	2,162,237,614.43	18.63	402,738,415.15	1,759,499,199.28

A1.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 1	2,443,350.00	2,443,3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A2.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3.1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190,324,569.58	5.00	59,516,227.62	1,130,808,341.96
1 至 2 年	406,121,109.45	10.00	40,612,110.94	365,508,998.51
2 至 3 年	185,359,416.78	30.00	55,607,825.05	129,751,591.73
3 至 4 年	198,597,509.22	50.00	99,298,754.62	99,298,754.60
4 至 5 年	163,529,506.02	80.00	130,823,604.81	32,705,901.21
5 年以上	16,879,892.11	100.00	16,879,892.11	—
合计	2,160,812,003.16	18.64	402,738,415.15	1,758,073,588.01

B.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651,079,597.49	243,393,413.18	1,407,686,184.31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5,643,350.00	5,643,350.00	—
合计	1,656,722,947.49	249,036,763.18	1,407,686,184.31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51,079,597.49	14.74	243,393,413.18	1,407,686,184.31
组合 3：其他应收款项	1,651,079,597.49	14.74	243,393,413.18	1,407,686,184.31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组合 3.1：其他应收款项	1,647,546,851.30	14.77	243,393,413.18	1,404,153,438.12
组合 3.2：应收退税款	3,532,746.19	—	—	3,532,746.19
合计	1,651,079,597.49	14.74	243,393,413.18	1,407,686,184.31

B1.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零星其他应收款	5,643,350.00	5,643,3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643,350.00	5,643,350.00	100.00%	

B2.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3.1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940,245,132.77	5.00	47,012,256.76	893,232,876.01
1 至 2 年	299,328,517.35	10.00	29,932,851.75	269,395,665.60
2 至 3 年	219,865,469.04	30.00	65,959,640.72	153,905,828.32
3 至 4 年	172,878,688.89	50.00	86,439,344.46	86,439,344.43
4 至 5 年	5,898,618.75	80.00	4,718,894.99	1,179,723.76
5 年以上	9,330,424.50	100.00	9,330,424.50	—
合计	1,647,546,851.30	14.77	243,393,413.18	1,404,153,438.12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643,350.00	—	3,200,000.00	—	2,443,35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3,393,413.18	164,828,214.44	1,233,778.52	-4,249,433.95	402,738,415.15
合计	249,036,763.18	164,828,214.44	4,433,778.52	-4,249,433.95	405,181,765.15

⑤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433,778.52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单位 1	保证金	494,979,000.00	1 年以内	22.87	24,748,950.00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单位 2	股权转让款	242,031,900.00	1-3 年	11.18	24,991,830.00
单位 3	股权转让款	187,780,930.00	3 年以上	8.67	112,307,465.00
单位 4	股权转让款	98,000,000.00	1 年以内	4.53	4,900,000.00
单位 5	股权转让款	86,650,185.60	2-3 年	4.00	25,995,055.68
合计		1,109,442,015.60		51.25	192,943,300.68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04,448,312.74	305,918,347.32	3,398,529,965.42	4,301,581,997.69	230,183,564.71	4,071,398,432.98
在产品	937,681,654.63	15,211,232.86	922,470,421.77	586,037,134.52	12,683,354.30	573,353,780.22
库存商品	12,460,191,765.79	330,563,650.51	12,129,628,115.28	8,398,820,594.01	113,764,620.61	8,285,055,973.40
合同履约成本	14,004,600,786.66	1,427,668,011.59	12,576,932,775.07	9,843,985,187.44	1,332,287,977.44	8,511,697,210.00
合计	31,106,922,519.82	2,079,361,242.28	29,027,561,277.54	23,130,424,913.66	1,688,919,517.06	21,441,505,396.60

(2)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汇率变动	企业合并增加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30,183,564.71	195,501,777.62	-6,792.04	133,650.31	119,893,853.28	—	305,918,347.32
在产品	12,683,354.30	7,780,527.48	—	2,551,363.99	7,804,012.91	—	15,211,232.86
库存商品	113,764,620.61	245,008,828.62	-53,381.18	3,050,100.50	31,206,518.04	—	330,563,650.51
合同履约成本	1,332,287,977.44	245,588,236.41	-4,061,739.85	—	146,146,462.41	—	1,427,668,011.59
合计	1,688,919,517.06	693,879,370.13	-4,121,913.07	5,735,114.80	305,050,846.64	—	2,079,361,242.28

(3) 期末存货余额无借款费用资本化情况。

(4) 存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35.38%，主要系公司销售备货库存商品及合同履约成本增加所致。

9.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917,454,309.52	45,872,715.37	871,581,594.15	684,421,707.07	34,221,085.37	650,200,621.70
未到期的质保金	2,433,940,282.97	198,279,966.36	2,235,660,316.61	2,131,320,517.32	125,163,015.20	2,006,157,502.12
小计	3,351,394,592.49	244,152,681.73	3,107,241,910.76	2,815,742,224.39	159,384,100.57	2,656,358,123.82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 的合同资产	1,599,693,672.99	107,710,711.79	1,491,982,961.20	685,530,927.93	37,877,019.90	647,653,908.03
合计	1,751,700,919.50	136,441,969.94	1,615,258,949.56	2,130,211,296.46	121,507,080.67	2,008,704,215.79

(2) 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5,880,000.01	0.18	5,880,000.01	100.00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3,345,514,592.48	99.82	238,272,681.72	7.12	3,107,241,910.76
组合 1：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917,454,309.52	27.38	45,872,715.37	5.00	871,581,594.15
组合 2：未到期的质保金	2,428,060,282.96	72.44	192,399,966.35	7.92	2,235,660,316.61
合计	3,351,394,592.49	100.00	244,152,681.73	7.29	3,107,241,910.76

(续上表)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815,742,224.39	100.00	159,384,100.57	5.66	2,656,358,123.82
组合 1：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84,421,707.07	24.31	34,221,085.37	5.00	650,200,621.70
组合 2：未到期的质保金	2,131,320,517.32	75.69	125,163,015.20	5.87	2,006,157,502.12
合计	2,815,742,224.39	100.00	159,384,100.57	5.66	2,656,358,123.82

(3) 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企业合并增加	汇率变动	本期转销/核销	
单项计提	—	5,880,000.01	—	—	—	5,880,000.01
组合 1	34,221,085.37	11,651,630.00	—	—	—	45,872,715.37
组合 2	125,163,015.20	66,388,786.70	1,107,929.89	-259,765.44	—	192,399,966.35
合计	159,384,100.57	83,920,416.71	1,107,929.89	-259,765.44	—	244,152,681.73



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3,751,000.00	53,789,000.00
合计	53,751,000.00	53,789,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明细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6,580,000.00	56,620,000.00
减：减值准备	2,829,000.00	2,831,000.00
合计	53,751,000.00	53,789,000.00

11.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待认证/抵扣进项税	2,420,593,247.30	999,740,830.09
预缴税费	136,750,389.65	92,193,672.51
应收退货成本	97,758,971.59	30,473,217.44
其他	8,311,427.32	39,172,631.62
合计	2,663,414,035.86	1,161,580,351.66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129.29%，主要系待认证/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12.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应计利息	本期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大额存单	—	—	—	—	190,319,472.22	190,319,472.22	—	—	—
小计	—	—	—	—	190,319,472.22	190,319,472.22	—	—	—
减：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	—	—	—	—	—	—	—	—
合计	—	—	—	—	190,319,472.22	190,319,472.22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3.10%	3.10%	2026/7/27	—	—	—	—	—	—
大额存单	100,000,000.00	2.60%	2.60%	2027/4/19	—	—	—	—	—	—
大额存单	80,000,000.00	2.62%	2.62%	2027/5/13	—	—	—	—	—	—
合计	190,000,000.00	—	—	—	—	—	—	—	—	—

(3) 其他债权投资期末余额系公司本期购买的大额存单。

13.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343,000,000.00	2,829,000.00	340,171,000.00	377,000,000.00	2,831,000.00	374,169,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6,580,000.00	2,829,000.00	53,751,000.00	56,620,000.00	2,831,000.00	53,789,000.00
合计	286,420,000.00	—	286,420,000.00	320,380,000.00	—	320,380,000.00

(2)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预计长期应收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未计提坏账准备。

14.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合肥阳光仁发碳中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49,501,129.12	—	—	83,619.42	—	—
阳光润峡（青岛）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150,056.16	—	—	318,968.49	—	—
安徽众启新能源有限公司	8,350,419.82	25,666,700.00	—	3,948,295.00	—	-3,200,737.03
濉溪县鑫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22,552,552.63	—	—	6,415,301.19	—	—
合肥碳睿科技有限公司	—	30,000,000.00	—	-1,551,110.71	—	—
上海众为远志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	—	14,600,000.00	—	—	—	—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伙)						
杭州新能多策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4,210,000.00	—	40,592.45	—	—
杭州弘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69,164.58	—	—	-83,327.65	—	—
安徽肃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	—	—
合肥仁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24,037.42	—	—	-80,298.25	—	—
合肥原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9,783,148.21	—	—	—	—
合肥易钧财赢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833,322.60	—	—	-2,041.78	—	—
浙江上峰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3,071,323.58	500,000.00	—	326,903.69	—	—
润峡阳光(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866,757.63	—	—	253,114.54	—	—
广东穗开恒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44,541.40	9,400,215.00	—	1,648,756.23	—	-9,922,449.08
合肥英特赛瑞工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1,169,658.32	—	—	—	—
海南泰然弘毅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	399,828.02	—	—	—	—
贵州泰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	208,364.60	—	—	—	—
常德凌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70,278,769.81	43,647,100.00	—	—	—	-137,781,424.81
合计	440,042,074.75	159,585,014.15	—	11,318,772.62	—	-150,904,610.92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合肥阳光仁发碳中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	—	249,584,748.54	—
阳光润峡(青岛)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58,469,024.65	—
安徽众启新能源有限公司	—	—	—	34,764,677.79	—
濉溪县鑫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	—	—	28,967,853.82	—
合肥碳睿科技有限公司	—	—	—	28,448,889.29	—
上海众为远志新能源	—	—	—	14,600,000.00	—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新能多策略创业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	—	—	14,250,592.45	—
杭州弘邦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10,385,836.93	—
安徽肃阳新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	—	—	10,000,000.00	—
合肥仁顿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9,843,739.17	—
合肥原橙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	—		9,783,148.21	—
合肥易钧财赢投资管 理中心（有限合伙）	—	—	—	5,831,280.82	—
浙江上峰阳光新能源 有限公司	—	—	—	3,898,227.27	—
润峡阳光（青岛）私 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2,119,872.17	—
广东穗开恒阳新能源 有限公司	—	—	—	1,171,063.55	—
合肥英特赛瑞工业智 能科技有限公司	—	—	—	1,169,658.32	—
海南泰然弘毅实业有 限责任公司	—	—	—	399,828.02	—
贵州泰禾智能装备有 限公司	—	—	—	208,364.60	—
常德凌阳新能源有限 公司	—	—	23,855,555.00	—	—
合计	—	—	23,855,555.00	483,896,805.60	—

1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权益工具投资	815,261,656.96	500,017,198.94
合计	815,261,656.96	500,017,198.9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63.05%，主要系本期新增投资金额较大所致。

16. 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2.本期增加金额	93,942,985.96	16,878,371.04	110,821,357.00
其中：企业合并增加	93,942,985.96	16,878,371.04	110,821,357.0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2024年12月31日	93,942,985.96	16,878,371.04	110,821,357.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2023年12月31日	—	—	—
2.本期增加金额	21,374,155.78	1,109,801.22	22,483,957.00
(1)计提	—	—	—
(2)企业合并增加	21,374,155.78	1,109,801.22	22,483,957.0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2024年12月31日	21,374,155.78	1,109,801.22	22,483,957.00
三、减值准备			
1.2023年12月31日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2024年12月31日	—	—	—
四、账面价值			
1.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72,568,830.18	15,768,569.82	88,337,400.00
2.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	—	—

(2)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3) 投资性房地产期末账面价值较期初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子公司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致。

17.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9,001,687,255.25	6,438,183,727.36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9,001,687,255.25	6,438,183,727.36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站	办公及其他设备	境外土地所有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75,229,848.94	1,712,649,216.96	63,491,720.29	4,162,298,793.14	287,474,083.05	93,878,816.18	8,395,022,478.56
2.本期增加金额	1,586,891,693.06	648,013,999.01	81,186,438.82	819,800,791.91	243,393,096.13	2,353,760.09	3,381,639,779.02
（1）购置	15,059,711.24	441,872,656.08	57,807,760.96	—	134,440,726.03	—	649,180,854.31
（2）在建工程转入	1,100,278,115.86	109,589,035.18	—	819,800,791.91	94,692,789.03	—	2,124,360,731.98
（3）汇率变动	—	1,010,390.10	132,827.13	—	-1,677,093.31	2,353,760.09	1,819,884.01
（4）合并转入	471,553,865.96	95,541,917.65	23,245,850.73	—	15,936,674.38	—	606,278,308.72
3.本期减少金额	653,235.58	22,480,006.43	4,709,549.70	1,996,410.71	7,466,326.41	—	37,305,528.83
（1）处置或报废	653,235.58	22,480,006.43	4,709,549.70	1,996,410.71	7,284,988.63	—	37,124,191.05
（2）其他减少	—	—	—	—	181,337.78	—	181,337.78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3,661,468,306.42	2,338,183,209.54	139,968,609.41	4,980,103,174.34	523,400,852.77	96,232,576.27	11,739,356,728.75
二、累计折旧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4,622,221.89	639,931,414.67	25,367,353.14	923,734,512.25	123,093,008.79	—	1,916,748,510.74
2.本期增加金额	162,272,290.60	290,432,449.59	34,186,584.30	235,848,550.49	88,975,742.24	—	811,715,617.22
（1）计提	101,085,094.45	248,842,052.46	20,572,823.88	235,848,550.49	75,640,838.06	—	681,989,359.34
（2）汇率变动	—	345,172.13	82,630.06	—	-231,621.03	—	196,181.16
（3）合并转入	61,187,196.15	41,245,225.00	13,531,130.36	—	13,566,525.21	—	129,530,076.72
3.本期减少金额	314,222.12	20,220,553.36	3,780,054.24	566,612.48	6,003,452.72	—	30,884,894.92
（1）处置或报废	314,222.12	20,220,553.36	3,780,054.24	566,612.48	5,946,389.90	—	30,827,832.10
（2）其他减少	—	—	—	—	57,062.82	—	57,062.82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366,580,290.37	910,143,310.90	55,773,883.20	1,159,016,450.26	206,065,298.31	—	2,697,579,233.04
三、减值准备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	147,777.78	—	39,942,462.68	—	—	40,090,240.46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1）计提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	147,777.78	—	39,942,462.68	—	—	40,090,240.46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294,888,016.05	1,427,892,120.86	84,194,726.21	3,781,144,261.40	317,335,554.46	96,232,576.27	9,001,687,255.25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870,607,627.05	1,072,570,024.51	38,124,367.15	3,198,621,818.21	164,381,074.26	93,878,816.18	6,438,183,727.36

②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③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④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阳光氢能一期厂房	28,123,144.62	正在办理竣工结算
延安安阳储能系统生产厂房	28,895,846.41	正在办理竣工结算
亳州道阳生产厂房	98,725,291.00	期后已办妥

固定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39.82%，主要系本期房屋建筑物转固增加以及企业合并增加金额较大所致。

18. 在建工程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2,264,852,073.64	1,685,757,860.53
工程物资	—	—
合计	2,264,852,073.64	1,685,757,860.53

(2)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华东地区	2,002,783,726.99	—	2,002,783,726.99	1,631,735,841.65	—	1,631,735,841.65
境外	255,963,524.32	—	255,963,524.32	4,282,471.35	—	4,282,471.35
华南地区	6,048,181.76	—	6,048,181.76	13,164,525.23	—	13,164,525.23
华北地区	56,640.57	—	56,640.57	56,640.57	—	56,640.57
西北地区	—	—	—	23,835,805.86	—	23,835,805.86
华中地区	—	—	—	12,650,798.17	—	12,650,798.17
东北地区	—	—	—	31,777.70	—	31,777.70
合计	2,264,852,073.64	—	2,264,852,073.64	1,685,757,860.53	—	1,685,757,860.53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华东地区	746,430.66	1,574,897,549.33	1,840,904,602.68	1,641,956,044.25	5,575,547.74	1,768,270,560.02
境外	27,700.00	—	153,241,105.30	—	—	153,241,105.30
东北地区	6,120.09	—	12,029,155.96	12,029,155.96	—	—
合计	780,250.75	1,574,897,549.33	2,006,174,863.94	1,653,985,200.21	5,575,547.74	1,921,511,665.32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华东地区	68.43	建设中	8,872,051.24	8,872,051.24	2.6-2.8	募集资金+自筹
境外	55.32	建设中	—	—	—	自筹
东北地区	100.00	建设中	—	—	—	自筹
合计			8,872,051.24	8,872,051.24	—	

(3) 本期无计提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34.35%，主要系本期房屋建筑物投资增加所致。

19.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370,671,994.06	4,833,903.14	174,858,512.83	550,364,410.03
2.本期增加金额	63,799,865.46	2,897,373.43	9,495,020.17	76,192,259.06
(1) 租赁增加	66,123,157.24	2,826,642.92	9,495,020.17	78,444,820.33
(2) 汇率变动	-2,323,291.78	70,730.51	—	-2,252,561.27
3.本期减少金额	56,167,007.54	103,388.22	20,666,027.43	76,936,423.19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378,304,851.98	7,627,888.35	163,687,505.57	549,620,245.90
二、累计折旧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132,564,435.74	516,228.79	19,746,439.66	152,827,104.19
2.本期增加金额	91,763,391.82	2,547,139.82	8,119,012.95	102,429,544.59
(1) 计提	90,669,986.12	2,563,816.66	8,119,012.95	101,352,815.73
(2) 汇率变动	1,093,405.70	-16,676.84	—	1,076,728.86
3.本期减少金额	53,134,139.89	97,577.62	132,474.54	53,364,192.05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171,193,687.67	2,965,790.99	27,732,978.07	201,892,456.73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07,111,164.31	4,662,097.36	135,954,527.50	347,727,789.17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38,107,558.32	4,317,674.35	155,112,073.17	397,537,305.84

2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有技术	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690,727,762.38	150,924,705.75	—	—	841,652,468.13
2.本期增加金额	344,493,854.37	48,746,676.25	62,162,416.04	31,195,283.13	486,598,229.79
（1）购置	138,330,921.35	39,773,014.35	—	—	178,103,935.70
（2）汇率变动	297,753.92	-138,230.58	—	—	159,523.34
（3）企业合并增加	205,865,179.10	9,111,892.48	62,162,416.04	31,195,283.13	308,334,770.75
3.本期减少金额	20,485,926.80	3,752,629.17	—	—	24,238,555.97
（1）处置	20,485,926.80	3,752,629.17	—	—	24,238,555.97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14,735,689.95	195,918,752.83	62,162,416.04	31,195,283.13	1,304,012,141.95
二、累计摊销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35,020,551.99	74,216,676.46	—	—	109,237,228.45
2.本期增加金额	27,619,794.63	28,488,699.02	7,862,416.04	10,495,283.13	74,466,192.82
（1）计提	15,767,888.90	21,413,513.00	—	—	37,181,401.90
（2）汇率变动	3,426.63	-96,816.52	—	—	-93,389.89
（3）企业合并增加	11,848,479.10	7,172,002.54	7,862,416.04	10,495,283.13	37,378,180.81
3.本期减少金额	568,729.67	1,524,588.13	—	—	2,093,317.80
（1）处置	568,729.67	1,524,588.13	—	—	2,093,317.80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62,071,616.95	101,180,787.35	7,862,416.04	10,495,283.13	181,610,103.47
三、减值准备	—	—	—	—	—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952,664,073.00	94,737,965.48	54,300,000.00	20,700,000.00	1,122,402,038.48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55,707,210.39	76,708,029.29	—	—	732,415,239.68

（2）期末公司无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3）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4）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较期初增长 53.25%，主要系本期购置增加以及企业合并增加土地使用权金额较大所致。

21.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	—	296,978,138.56	—	—	—	296,978,138.56



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296,978,138.56	—	—	—	296,978,138.56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合计	—	—	—	—	—	—

商誉期末余额系本期子公司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形成，具体信息详七、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描述。

(3)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 和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 度保持一致
泰禾智能资产组	与生产经营相关能独立产生现金流的资产，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不包含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及有息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 处置费用的 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 数的确 定依据
泰禾智能 资产组	383,104.11	397,704.14	—	市场法	股价、控股权溢 价、处置费用	详见注*

注*：根据公司聘请的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25]第 020169 号），泰禾智能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为 397,704.14 万元，系按照采用市场法计算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来确认。采用市场法时，以上市公司股价为基础计算的股权价值经必要的调整后（包括调整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以及带息负债、控股权溢价等）估算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主要包括交易税费和交易代理费等费用。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商誉减值金额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		
泰禾智能资产组	2,000.00	2,146.96	107.35	—	—	—	—	—

2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40,245,426.64	60,714,902.62	32,515,250.50	—	68,445,078.76
员工购房款	22,498,562.96	14,266,666.66	4,422,021.16	1,509,875.01	30,833,333.45
产能保证金	15,652,832.09	—	3,406,451.12	—	12,246,380.97
模具	10,782,149.74	2,076,608.31	5,064,855.86	—	7,793,902.19
合计	89,178,971.43	77,058,177.59	45,408,578.64	1,509,875.01	119,318,695.37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 33.80%，主要系公司办公区域装修增加所致。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755,723,755.59	1,823,699,300.93	5,688,806,482.72	1,355,827,803.77
坏账准备	2,605,712,505.81	429,478,767.15	1,767,424,216.60	271,108,719.03
预计负债	1,517,563,321.93	242,315,051.47	935,037,908.96	151,302,790.99
暂未取得发票的成本费用	1,349,847,633.98	202,575,947.45	685,194,065.59	103,540,459.07
存货跌价准备	773,850,189.77	119,345,011.52	623,816,789.45	95,646,432.54
股权激励费用	502,954,636.35	76,286,458.46	152,088,188.60	23,182,907.35
租赁负债	359,675,121.13	77,392,812.63	424,288,764.11	75,445,596.28
递延收益	288,649,803.80	43,601,875.02	154,926,924.61	23,239,038.71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40,155,189.05	36,953,243.09	158,604,859.18	24,315,687.83
可抵扣亏损	142,291,856.75	27,662,660.51	385,618,115.06	58,924,468.83
应付职工薪酬	28,434,954.98	4,754,091.47	—	—
合计	16,564,858,969.14	3,084,065,219.70	10,975,806,314.88	2,182,533,904.4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337,344,862.61	75,227,396.47	400,542,580.93	72,114,447.69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97,029,840.94	49,278,213.54	50,421,915.45	12,605,478.8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6,158,187.53	23,423,728.14	108,577,098.06	16,339,699.22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305,991,871.92	52,331,401.63	134,346,609.71	22,794,740.77
应收退货成本	97,633,668.38	14,645,050.26	—	—
合计	1,194,158,431.38	214,905,790.04	693,888,204.15	123,854,366.5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576,338.00	2,951,488,881.70	111,245,986.51	2,071,287,917.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2,576,338.00	82,329,452.04	111,245,986.51	12,608,380.0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180,414,791.01	3,626,112,388.16
可抵扣亏损	1,947,493,250.48	371,058,316.55
合计	7,127,908,041.49	3,997,170,704.7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674,812.46	18,097.80
2026 年	28,595,167.77	23,684,848.38
2027 年	40,056,481.58	35,443,271.74
2028 年	141,286,356.96	117,616,056.03
2029 年	293,708,555.01	13,311,388.08
2030 年	93,478,757.55	26,857,440.95
2031 年	166,226,866.17	48,694,704.14
2032 年	321,379,260.57	52,780,916.29
2033 年	558,571,310.36	52,651,593.14
2034 年	302,515,682.05	—



年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947,493,250.48	371,058,316.55

（6）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42.50%，主要系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较大。

（7）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收购泰禾智能形成的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金额较大。

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599,693,672.99	107,710,711.79	1,491,982,961.20	685,530,927.93	37,877,019.90	647,653,908.03
预付工程设备款	457,161,065.90	—	457,161,065.90	256,751,290.70	—	256,751,290.70
预付房屋及土地款	5,000,000.00	—	5,000,000.00	10,800,000.00	—	10,800,000.00
其他	2,338,167.26	—	2,338,167.26	2,611,174.55	—	2,611,174.55
合计	2,064,192,906.15	107,710,711.79	1,956,482,194.36	955,693,393.18	37,877,019.90	917,816,373.28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账面价值较期初增长 113.17%，主要一年以上的合同资产及预付工程设备款较大所致。

2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082,211,935.68	2,082,211,935.68	冻结资金、保证金等
应收款项融资	15,047,206.19	15,047,206.19	开立应付票据质押
应收账款	1,315,676,574.79	868,111,320.63	长期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1,562,006,874.59	1,128,768,028.62	长期借款抵押
合计	4,974,942,591.25	4,094,138,491.12	

（续上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763,595,489.25	1,763,595,489.25	冻结资金、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16,240,927.13	16,240,927.13	短期借款质押、开立应付票据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71,405,401.75	71,405,401.75	短期借款质押、开立应付票据质押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应收账款	990,867,681.31	855,594,447.60	长期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1,016,197,005.05	984,850,815.92	长期借款抵押
合计	3,858,306,504.49	3,691,687,081.65	

26.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供应链融资借款	3,156,079,941.37	1,873,027,878.15
信用借款	941,836,866.82	809,122,000.00
保证借款	114,325,519.09	109,126,586.23
短期借款利息	1,466,996.20	1,742,560.75
合计	4,213,709,323.48	2,793,019,025.13

(2) 公司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3)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50.87%，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借款增加所致。

27.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分类

种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5,800,567,030.42	12,914,780,574.41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15,800,567,030.42	12,914,780,574.41

(2)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8. 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	15,658,155,946.73	11,236,237,182.88
应付劳务款	3,997,122,537.88	3,598,595,672.72
应付工程设备款	1,008,970,805.44	560,390,678.29
其他	292,341,317.90	175,912,119.34
合计	20,956,590,607.95	15,571,135,653.23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34.59%，主要系应付货款增加较大所致。

29. 预收款项

(1) 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租金	938,693.72	—
合计	938,693.72	—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0.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9,129,377,577.92	4,615,594,019.71
预收电站项目工程款	897,088,624.13	1,949,216,182.55
合计	10,026,466,202.05	6,564,810,202.26

(2)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往来单位	期末余额	其中一年以上金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591,705,233.37	102,803,772.01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 2	62,957,841.15	62,957,841.15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合计	654,663,074.52	165,761,613.16	

(3) 合同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52.73%，主要系本期预收的货款较多所致。

31.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合并增加		
一、短期薪酬	1,061,242,398.04	5,655,999,650.07	28,877,457.65	5,393,862,214.51	1,352,257,291.2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46,658.22	185,336,975.88	—	182,168,354.68	5,515,279.42
三、辞退福利	—	8,722,494.50	—	8,722,494.50	—
合计	1,063,589,056.26	5,850,059,120.45	28,877,457.65	5,584,753,063.69	1,357,772,570.6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合并增加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50,164,664.97	5,064,237,578.44	28,842,377.65	4,805,989,987.93	1,337,254,633.13
二、职工福利费	23,287.45	273,795,115.34	—	273,332,576.83	485,825.96
三、社会保险费	2,103,344.08	103,781,323.22	—	103,176,151.49	2,708,515.8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29,908.88	97,772,150.88	—	97,081,285.66	2,620,774.10
工伤保险费	173,435.20	6,009,172.34	—	6,094,865.83	87,741.71
四、住房公积金	8,906,659.00	175,468,973.53	35,080.00	172,635,418.53	11,775,29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442.54	38,716,659.54	—	38,728,079.73	33,022.35
合计	1,061,242,398.04	5,655,999,650.07	28,877,457.65	5,393,862,214.51	1,352,257,291.2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合并增加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2,291,189.05	179,952,419.22	—	176,893,480.57	5,350,127.70
2.失业保险费	55,469.17	5,384,556.66	—	5,274,874.11	165,151.72
合计	2,346,658.22	185,336,975.88	—	182,168,354.68	5,515,279.42

32. 应交税费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1,523,177,573.46	2,185,237,034.45
增值税	927,550,782.15	605,311,978.77
个人所得税	25,589,469.01	13,384,243.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579,251.44	35,480,883.70
教育费附加	14,722,684.49	27,945,196.15
印花税	15,955,753.03	12,223,672.67
水利基金	5,435,290.34	6,277,394.48
其他	497,947.99	11,741,392.82
合计	2,531,508,751.91	2,897,601,796.23

33.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	—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451,139,021.85	1,418,388,234.60
合计	1,451,139,021.85	1,418,388,234.60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	1,245,095,052.04	1,257,907,844.72
未付费用	120,327,431.25	110,983,350.31
股权收购款	45,055,728.00	—
其他	40,660,810.56	49,497,039.57
合计	1,451,139,021.85	1,418,388,234.60

②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41,385,077.27	1,228,946,9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4,829,013.96	4,376,359.0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19,361,040.43	27,582,077.2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9,664,013.66	81,182,428.25
合计	1,925,239,145.32	1,342,087,764.59

(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43.45%，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重分类金额增加。

35.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	1,052,056,006.70	480,249,233.17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背书	580,901,481.96	543,321,813.15
预计销售返利	310,988,923.39	312,111,763.65
股权收购意向金	90,000,000.00	35,893,412.00
合计	2,033,946,412.05	1,371,576,221.97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48.29%，主要系待转销项税金额增加。



36.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3,971,723,267.11	1,706,219,837.21
信用借款	1,467,425,196.24	2,788,470,224.38
抵押质押借款	550,500,178.61	918,336,297.49
保证借款	120,000,000.00	—
小计	6,109,648,641.96	5,413,026,359.0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46,214,091.23	1,233,323,259.08
合计	4,863,434,550.73	4,179,703,100.00

(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期末质押借款系子公司肥东金阳、灵璧磐阳、枞阳辰阳、团风胜阳、神木远航、微山国阳、涡阳道一、潍坊滨阳以其所持电站项目的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取得。

期末抵押质押系子公司合肥玉阳、庐江泽阳、巢湖恒阳、合肥乾阳、合肥阳光、合肥禾阳、合肥顺阳、合肥美阳、合肥灵阳、肥东佳阳、合肥节阳、枞阳锦阳、枣庄台阳、宣城禾阳、襄阳武阳、武汉蜀阳以其所持电站项目的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其所持有的电站资产储能设备作为抵押。

37. 租赁负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	489,316,691.30	561,072,048.4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14,717,949.55	156,064,695.74
小计	374,598,741.75	405,007,352.7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9,664,013.66	81,182,428.25
合计	314,934,728.09	323,824,924.50

38. 长期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	4,343,908,227.67	219,405,973.18
专项应付款	—	—
小计	4,343,908,227.67	219,405,973.18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项	619,361,040.43	27,582,077.26
合计	3,724,547,187.24	191,823,895.92

(2)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融资租赁借款	3,427,284,460.14	165,386,854.09
附有回购条款的投资款	867,399,753.43	—
非金融机构借款	49,224,014.10	54,019,119.09
小计	4,343,908,227.67	219,405,973.1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19,361,040.43	27,582,077.26
合计	3,724,547,187.24	191,823,895.92

(3) 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融资租赁借款增加所致。

39. 预计负债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保证类质量保证	4,234,974,169.48	2,528,439,020.77	计提质量保证金
预计退货款	109,360,923.44	34,269,977.74	预计退货款
亏损合同	33,977,558.73	4,159,750.56	亏损合同
其他	5,009,196.50	1,821,266.32	
合计	4,383,321,848.15	2,568,690,015.39	

(2) 公司售后服务费计提方法：公司将期末在质保期内的产品根据剩余质保月份、平均售后服务费率计算期末应计提的售后服务费。

(3) 预计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70.64%，主要系公司逆变器、储能系统在质保期内的收入增长较多，计提的售后服务费增加所致。

40. 递延收益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递延收益	168,761,589.35	130,682,200.00	88,156,102.40	40,245,034.87	347,354,856.88	
其他	—	23,855,555.00	—	—	23,855,555.00	顺流交易需抵消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金额超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过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部分
合计	168,761,589.35	154,537,755.00	88,156,102.40	40,245,034.87	371,210,411.88	

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泰禾智能股权购买义务	408,604,570.00	—
预收储能租赁款	382,163,548.72	—
结构化主体少数股东应有权益	41,845,668.45	39,610,000.00
泰禾智能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义务	4,753,350.00	—
合计	837,367,137.17	39,61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较期初大幅增长，主要系泰禾智能股权购买义务以及预收储能租赁款大幅增加所致。

42. 股本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资本公积转增	减资	小计	
股份总数	1,485,150,984.00	—	588,060,440.00	—	588,060,440.00	2,073,211,424.00

股本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39.60%，主要系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所致。

43. 资本公积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295,931,080.20	73,007,066.26	1,033,268,894.50	6,335,669,251.96
其他资本公积	310,244,790.29	434,481,367.78	67,634,671.68	677,091,486.39
合计	7,606,175,870.49	507,488,434.04	1,100,903,566.18	7,012,760,738.35

(1) 股本溢价本期增加主要系①限制性股票解锁部分对应的其他资本公积转入及对当期所得税费用影响部分的金额合计 72,431,465.21 元；②公司孙公司湖南乾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销，实际支付的少数股东退出价款与享有孙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异增加股本溢价 575,601.05 元。

(2) 股本溢价本期减少主要系①公司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减少股本溢价 588,060,440.00 元；②公司用库存股授予员工作为股权激励时，收到的股权激励款与库



存股金额的差额减少股本溢价 74,607,687.50 元；③公司子公司合肥阳光零碳技术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减资退出，实际支付的退出价款与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异减少股本溢价 15,495,972.17 元；④子公司阳光新能源收购泰禾智能减少股本溢价 355,104,794.83 元。

（3）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计划，本期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以及期末根据公司股权激励未来可税前扣除的最佳估计金额与账面确认股权激励费用的差异部分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减少系股权激励解锁部分相应的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

44. 库存股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回购股票	1,381,067,983.76	517,785,847.21	127,730,775.00	1,771,123,055.97
合计	1,381,067,983.76	517,785,847.21	127,730,775.00	1,771,123,055.97

本期库存股变动系公司回购的股份用于后期对公司部分核心及骨干员工进行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

45.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2,490,837.09	-70,804,429.03	—	—	—	-69,499,252.94	-1,305,176.09	102,991,584.15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2,490,837.09	-70,804,429.03	—	—	—	-69,499,252.94	-1,305,176.09	102,991,584.15
现金流量储备套期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2,490,837.09	-70,804,429.03	—	—	—	-69,499,252.94	-1,305,176.09	102,991,584.15

46. 专项储备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27,728,572.97	56,134,178.94	8,962,488.73	74,900,263.18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27,728,572.97	56,134,178.94	8,962,488.73	74,900,263.18

专项储备增加主要系公司根据财政部下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相关规定，本期计提的安全生产费未使用完毕所致。

47. 盈余公积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066,216,783.99	—	—	1,066,216,783.99
合计	1,066,216,783.99	—	—	1,066,216,783.99

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盈余公积计提比例超过股本 50%，可以不再计提。

48.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728,523,299.62	9,613,342,847.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933,957.3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728,523,299.62	9,614,276,805.0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036,278,921.36	9,439,561,800.2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18,695,812.45	325,315,305.7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346,106,408.53	18,728,523,299.62

4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7,704,134,180.48	54,509,135,107.95	72,159,253,135.24	52,591,691,433.92
其他业务	152,832,784.15	35,475,318.33	91,421,804.22	21,003,720.87
合计	77,856,966,964.63	54,544,610,426.28	72,250,674,939.46	52,612,695,154.79

（2）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产品类型分类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光伏逆变器等电力电子转换设备	29,127,038,840.90	20,128,005,523.30	27,653,073,535.51	18,571,319,942.69
新能源投资开发	21,003,004,297.89	16,928,415,601.21	24,733,981,049.88	20,694,243,426.84
储能系统	24,959,166,127.81	15,800,853,291.38	17,801,524,369.61	11,995,022,687.75
光伏电站发电	1,139,013,042.32	546,449,532.15	567,193,487.90	269,459,109.74
其他	1,475,911,871.56	1,105,411,159.91	1,403,480,692.34	1,061,646,266.90
合计	77,704,134,180.48	54,509,135,107.95	72,159,253,135.24	52,591,691,433.92
按收入确认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68,543,095,339.65	48,342,102,520.18	63,060,034,546.98	45,620,507,365.49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9,161,038,840.83	6,167,032,587.77	9,099,218,588.26	6,971,184,068.43
合计	77,704,134,180.48	54,509,135,107.95	72,159,253,135.24	52,591,691,433.92

(3) 主营业务分地区列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中国大陆(不包括中国港澳台)	41,417,615,108.52	32,840,007,588.15	38,801,908,280.22	31,369,257,952.51
海外地区(包括中国港澳台)	36,286,519,071.96	21,669,127,519.80	33,357,344,855.02	21,222,433,481.41
合计	77,704,134,180.48	54,509,135,107.95	72,159,253,135.24	52,591,691,433.92

50.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6,012,774.91	108,933,938.68
教育费附加	121,425,855.43	100,414,712.35
印花税	61,841,111.51	45,192,253.84
水利基金	39,084,083.40	30,767,859.28
房产税	20,854,481.04	11,783,589.12
土地使用税	8,281,134.29	5,912,846.76
其他	15,570,606.04	21,448,697.21
合计	403,070,046.62	324,453,897.24

51. 销售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1,695,104,389.55	1,181,503,726.43
差旅费	407,625,150.52	310,741,343.78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业务招待费	289,683,631.97	237,645,861.65
咨询服务费	260,803,937.95	341,031,702.01
办公费	199,567,469.27	184,895,037.34
租赁费	198,932,951.87	172,138,874.74
股权激励费用	163,349,911.40	68,427,147.24
广告宣传费	145,919,693.57	110,041,958.74
保险费	99,043,892.81	54,672,778.34
折旧及摊销	71,653,766.60	47,694,459.35
展览费	71,409,474.44	45,401,435.43
其他费用	157,503,090.07	117,528,539.61
合计	3,760,597,360.02	2,871,722,864.66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30.95%，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及差旅费增长较大所致。

52. 管理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559,932,975.55	432,511,239.23
办公费	160,556,871.60	112,859,255.77
折旧及摊销	143,532,707.30	101,531,657.66
股权激励费用	86,757,980.19	48,373,913.40
咨询服务费	77,143,042.58	67,762,461.92
修理费	43,809,819.85	21,578,061.99
差旅费	41,028,678.64	36,351,148.67
其他费用	88,068,674.00	52,199,677.77
合计	1,200,830,749.71	873,167,416.41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37.53%，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及办公费增长较大所致。

53. 研发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1,817,326,646.94	1,392,062,242.91
原材料	426,503,581.28	407,421,305.02
办公费	229,278,265.40	148,150,554.47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折旧及摊销	165,854,528.00	116,701,933.12
股权激励费用	147,854,079.05	65,382,012.99
差旅费	129,606,450.03	110,146,902.90
认证费	79,261,029.30	64,813,341.74
咨询服务费	41,091,563.80	19,554,102.35
其他费用	126,743,806.14	123,156,921.97
合计	3,163,519,949.94	2,447,389,317.47

54. 财务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支出	391,866,132.48	318,936,658.27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7,563,302.66	32,847,128.78
减：利息收入	256,726,871.75	198,329,706.84
汇兑损益	11,751,251.99	-208,734,558.37
银行手续费	143,516,983.99	108,722,625.64
合计	290,407,496.71	20,595,018.70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受外汇汇率波动影响，公司汇兑净收益金额大幅减少所致。

55. 其他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其他收益	365,563,129.42	266,145,031.37

56. 投资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0,743.43	-297,877.8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138,967,589.60	106,358,090.9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318,772.62	-2,984,635.20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24,416.89	14,673,227.89
债务重组收益	-449,122.14	-154,355.00
远期结售汇	269,481,492.85	-21,035,828.49
合计	419,573,893.25	96,558,622.32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购买远期结售汇产生的投资收益



有所增加所致。

5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319,431.00	36,192,212.68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4,856,585.52	29,818,612.55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37,154.52	6,373,600.13
合计	64,319,431.00	36,192,212.6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77.72%，主要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增加所致。

58.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36,585,798.71	-636,524,759.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4,828,214.44	-88,401,145.00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37,837.81	-2,887,438.49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000.00	-4,000.00
合计	-1,002,249,850.96	-727,817,342.49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上期下降 37.71%，主要系本期末应收账款增加，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大幅增长所致。

5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93,879,370.13	-1,198,674,145.76
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3,920,416.71	-61,872,706.30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40,090,240.46
合计	-777,799,786.84	-1,300,637,092.52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40.20%，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减少所致。

60.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874,902.51	-4,638,267.85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其中：固定资产	-612,447.81	-4,474,704.87
使用权资产	1,487,350.32	-163,562.98
合计	874,902.51	-4,638,267.85

资产处置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118.86%，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及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增加所致。

6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及赔款收入	11,293,725.77	17,692,425.96	11,293,725.77
其他	12,640,669.27	7,466,616.69	12,640,669.27
合计	23,934,395.04	25,159,042.65	23,934,395.04

6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支出	20,780,314.68	5,877,942.87	20,780,314.68
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5,646,349.55	9,882,907.85	5,646,349.55
长期资产报废损失	5,395,879.06	8,627,372.37	5,395,879.06
其他	12,033,363.79	7,262,092.22	12,033,363.79
合计	43,855,907.08	31,650,315.31	43,855,907.08

营业外支出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38.56%，主要系公益性支出增加所致。

63.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76,571,405.87	2,895,095,992.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796,507,526.23	-1,043,872,603.84
合计	2,280,063,879.64	1,851,223,389.0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13,544,291,141.69	11,459,963,161.0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31,643,671.25	1,718,994,474.16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0,425,220.83	133,142,561.7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937,916.51	4,287,822.5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2,042,739.12	-27,734,647.0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6,439,632.32	76,839,063.1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516,781.39	-24,663,922.0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99,050,074.11	326,381,974.79
加计扣除的影响	-327,997,281.85	-356,023,938.24
所得税费用	2,280,063,879.64	1,851,223,389.07

64.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以及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详见附注五、45 其他综合收益。

65.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收入	235,387,249.11	221,480,650.24
保证金、押金	—	626,100,144.55
其他	307,386,539.61	246,052,681.37
合计	542,773,788.72	1,093,633,476.16

②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研究与开发费	1,032,484,695.95	873,243,128.45
保证金、押金	550,541,417.75	182,443,245.46
差旅及交通费	448,653,829.16	347,092,492.45
办公等费用	360,124,340.87	303,452,217.60
咨询服务费	337,946,980.53	408,794,163.93
业务招待费	289,683,631.97	252,861,415.77
广告宣传展览费	217,329,168.01	164,025,435.75
租赁费	198,932,951.87	176,687,496.86
财务手续费	143,516,983.99	108,722,625.64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保险费	99,043,892.81	54,672,778.34
售后及修理费	43,809,819.85	572,656,812.51
捐赠支出	20,780,314.68	5,877,942.87
其他支出	279,285,804.89	253,858,451.35
合计	4,022,133,832.33	3,704,388,206.98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金融机构及融资租赁借款	1,303,207,498.06	1,457,249,054.9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432,620,515.60	653,234,227.19
附有回购条款的投资款	847,000,000.00	—
合计	3,582,828,013.66	2,110,483,282.13

②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799,259,892.21	1,432,620,515.60
回购本公司股份支付的对价	517,785,847.21	980,071,383.03
租赁支付的现金	100,670,396.10	79,718,513.54
子公司少数股东减资支付少数股东投资款	75,715,811.69	—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34,521,415.96	—
非金融机构及融资租赁还款	100,224,013.78	—
减资款	—	193,180.00
合计	2,628,177,376.95	2,492,603,592.17

③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本金	2,791,276,457.68	4,096,034,289.78	3,259,625,060.42	5,934,693,480.60	—	4,212,242,327.28
短期借款-利息	1,742,567.45	—	160,056,552.60	160,332,123.85	—	1,466,996.20
长期借款-本金（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408,650,000.00	5,511,225,045.80	—	2,776,056,772.00	2,038,998,645.80	6,104,819,628.00
长期借款-利息	4,376,359.08	—	159,397,819.00	158,945,164.12	—	4,829,013.96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05,007,352.75	—	78,444,820.33	100,670,396.10	8,183,035.23	374,598,741.75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19,405,973.18	2,150,207,498.06	4,359,776,567.32	100,224,013.78	2,285,257,797.11	4,343,908,227.67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合计	8,830,458,710.14	11,757,466,833.64	8,017,300,819.67	9,230,921,950.45	4,332,439,478.14	15,041,864,934.86

(3)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支付员工无息借款	5,763,100.00	—
合计	5,763,100.00	—

②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回理财产品本金	69,589,552,248.28	23,250,000,000.00
收回股权投资款	14,143,510.15	168,544,676.00
合计	69,603,695,758.43	23,418,544,676.00

③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购入理财产品本金	77,535,319,472.22	24,045,000,000.00
支付股权投资款	384,161,266.33	588,659,619.66
合计	77,919,480,738.55	24,633,659,619.66

6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264,227,262.05	9,608,739,771.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777,799,786.84	1,300,637,092.52
信用减值准备	1,002,249,850.96	727,817,342.49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81,989,359.34	476,563,154.42
无形资产摊销	36,601,967.55	28,897,121.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408,578.64	66,973,421.1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1,352,815.73	105,489,382.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4,902.51	4,638,267.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95,879.06	8,627,372.37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319,431.00	-36,192,212.6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4,859,896.41	484,684,968.8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9,573,893.25	-67,402,945.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1,924,937.93	-1,045,299,549.5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9,721,072.03	-793,234.1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65,586,783.12	-3,771,322,137.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86,764,651.37	-13,843,741,298.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518,166,071.63	11,849,698,804.00
其他注*	509,598,703.60	1,083,823,656.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68,326,644.66	6,981,838,977.2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供应商融资安排	2,952,511,690.87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717,233,621.16	16,267,022,301.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267,022,301.49	9,802,092,656.8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0,211,319.67	6,464,929,644.69

①注*“其他”项中股权激励对应的计入成本费用的金额 461,575,773.42 元，受限资金期初与期末差额 48,022,930.18 元。

②说明：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为 13,327,773,751.21 元。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05,501,552.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50,523,697.69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54,977,854.31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17,717,233,621.16	16,267,022,301.49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中：库存现金	216,782.19	54,232.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709,804,831.07	16,266,968,069.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212,007.90	—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17,233,621.16	16,267,022,301.4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4）供应商融资安排

①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

本公司引入第三方供应链信息服务平台，为持有的由本公司到期付款的电子债权凭证的卖方提供服务。本公司在电子债权凭证项下的付款义务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不受电子债权凭证流转相关方之间任何商业纠纷的影响，本公司不就该付款责任主张抵销或者进行抗辩。本公司将根据业务规则于付款日划付等额电子债权凭证项下金额。电子债权凭证可转让、融资。

②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以及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的款项

列报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 月 1 日
短期借款	2,952,511,690.87	1,873,027,878.15
其中：供应商已收到的款项	2,952,511,690.87	1,873,027,878.15
应付账款	4,934,321.18	—
其中：供应商已收到的款项	—	—

（5）其他事项

①本公司 2024 年度新能源投资开发业务中，项目股转前通过向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举借项目贷等融资方式获取的项目建设资金 5,605,523,443.66 元，按准则在合并报表的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中列示，股转后该债务转由客户承担，抵减项目回款，不再体现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②本公司将收到的客户方供应链金融票据进行贴现，由于部分存在追索权不能终止金融资产，公司将此部分贴现产生的现金流列示为“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2024 年度



公司收到的此类款项合计 238,347,560.50 元。

67.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主要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81,860,299.18	7.1884	3,463,804,574.63
欧元	38,803,532.26	7.5257	292,023,742.73
澳元	37,690,534.34	4.5070	169,871,238.27
卢比	1,382,409,134.72	0.0854	118,057,740.11
雷亚尔	63,355,187.28	1.1635	73,713,760.40
越南盾	220,280,016,692.50	0.0003	66,084,005.01
英镑	3,290,265.12	9.0765	29,864,091.36
印尼盾	60,599,501,467.85	0.0005	30,299,750.73
哈萨坚戈	1,502,889,533.02	0.0139	20,890,164.51
新谢克尔	10,513,870.96	1.9654	20,663,961.9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723,181,436.49	7.1884	5,198,517,438.06
欧元	169,209,461.46	7.5257	1,273,419,644.11
英镑	56,573,805.63	9.0765	513,492,146.80
澳元	64,596,851.97	4.5070	291,138,011.83
卢比	2,760,140,659.26	0.0854	235,716,012.30
日元	2,410,500,164.00	0.0462	111,365,107.58
雷亚尔	90,588,482.88	1.1635	105,399,699.83
兹罗提	58,274,345.47	1.7597	102,545,365.72
迪拉姆	27,654,311.46	1.9711	54,509,413.32
韩元	8,790,037,684.00	0.0049	43,071,184.65
越南盾	107,191,981,801.00	0.0003	32,157,594.54
兰特	81,174,725.98	0.3844	31,203,564.67
印尼盾	49,506,053,843.33	0.0005	24,753,026.92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12,115,019.00	7.1884	87,087,602.58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55,838,869.18	7.1884	401,392,127.21
欧元	12,440,642.19	7.5257	93,624,540.93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折算人民币余额
越南盾	234,434,455,752.00	0.0003	70,330,336.73
智利比索	5,264,324,469.70	0.0072	37,903,136.18
卢比	313,832,473.19	0.0854	26,801,293.21
泰铢	114,561,495.48	0.2126	24,355,773.94
兰特	53,821,686.12	0.3844	20,689,056.1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公司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主要包括公司子公司 Sungrow Deutschland GmbH，主要经营地址为德国慕尼黑，记账本位币为欧元；公司子公司 SUNGROW AUSTRALIA GROUP PTY LTD，主要经营地址为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记账本位币为澳元；公司孙公司 SUNGROW (INDIA) PRIVATE LIMITED，主要经营地址为印度，记账本位币为卢比；公司子公司 Sungrow Power (Hong Kong) Co., Limited，主要经营地址为香港，记账本位币为美元；公司孙公司 Sungrow USA Corporation，主要经营地址为美国加利福尼亚州，记账本位币为美元；公司孙公司 Sungrow Japan 株式会社，主要经营地址为日本东京，记账本位币为日元；公司孙公司 Sungrow Power Korea Limited，主要经营地址为韩国，记账本位币为韩元；公司孙公司 SUNGROW IBERICA S.A.，主要经营地址为西班牙，记账本位币为欧元；公司子公司 SUNGROW POWER (SINGAPORE) PTE. LTD.主要经营地址为新加坡，记账本位币为美元；公司孙公司 SUNGROW POWER AUSTRALIA PTY LTD 主要经营地址为澳大利亚，记账本位币为澳元。

68. 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目	2024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344,263,622.95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7,563,302.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00,670,396.10



项目	2024 年度金额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经营租赁

A.租赁收入

项目	2024 年度金额
租赁收入	861,559.56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

六、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1,817,326,646.94	1,392,062,242.91
原材料	426,503,581.28	407,421,305.02
办公费	229,278,265.40	148,150,554.47
折旧及摊销	165,854,528.00	116,701,933.12
股权激励费用	147,854,079.05	65,382,012.99
差旅费	129,606,450.03	110,146,902.90
认证费	79,261,029.30	64,813,341.74
咨询服务费	41,091,563.80	19,554,102.35
其他费用	126,743,806.14	123,156,921.97
合计	3,163,519,949.94	2,447,389,317.4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163,519,949.94	2,447,389,317.47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12/18	450,557,280.00	10.24	购入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12/18	取得控制权	—	—

说明：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阳光新能源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与许大红等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表决权放弃》，阳光新能源收购泰禾智能 10.24% 股份，同时，许大红及其一致行动人杨亚琳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转让后所持有的泰禾智能剩余股份的表决权，葛苏徽、王金诚将转让后剩余的泰禾智能 3.13% 的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委托予阳光新能源。阳光新能源合计拥有的表决权比例为 13.36%，为拥有表决权数量最多的股东。2024 年 12 月 18 日，泰禾智能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完成了董事会的改组工作，泰禾智能董事会 7 个席位中阳光新能源委派 6 位，实现对泰禾智能的实质控制。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泰禾智能
现金	450,557,280.00
合并成本合计	450,557,28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53,579,141.4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96,978,138.56

①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公司本次收购对标的公司的估值是建立在公司与交易对方自愿、平等、公允、合法的基础上，通过市场化的协商方式最终确定本次交易定价。泰禾智能原实际控制人许大红就泰禾智能现有全部业务、资产、负债、人员在 2024 年、2025 年、2026 年三年期间实现的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作出承诺，承诺现有业务在业绩承诺期间实现的净利润每年均不低于 2,000.00 万元，当年应支付的补偿款金额=现有业务当年承诺的净利润一现有业务当年实现的净利润。

②商誉形成的原因：公司购买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24% 股权的合并成本为 450,557,280.00 元，与应享有其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296,978,138.56 元，确认为商誉。

③其他说明：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867,309,239.75	1,619,031,106.41
流动资产	963,653,007.64	958,788,700.09
非流动资产	903,656,232.11	660,242,406.32
负债	365,236,738.97	327,995,018.97
流动负债	230,655,261.08	230,655,261.08
非流动负债	134,581,477.89	97,339,757.89
净资产	1,502,072,500.78	1,291,036,087.44
减：少数股东权益	1,348,493,359.34	1,158,833,992.09
取得的净资产	153,579,141.44	132,202,095.35

①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本公司以股权收购方式取得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参考第三方评估价值作为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

②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无

③其他说明：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无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无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新设子公司

本公司本期新设 7 家全资子公司阳光电源（杭州）有限公司、阳光电源（西安）有限公司、阳光电源（江苏）有限公司、安徽宣阳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山西同阳电源有限公司、阳光电源（内蒙古）有限公司、阳光电源（珠海横琴）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本期新设 457 家电站项目子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本期新设



12 家子公司；本期新设的子公司中无重要子公司。

(2) 本期合并项目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因电站业务发展需要，本年度收购 11 家项目公司，本期新增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项目公司中无重要子公司。

(3) 注销子公司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公司本期注销 1 家全资子公司合肥睿朗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本期注销 224 家未实际开展业务的子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本期注销 8 家子公司。

(4) 转让新能源项目公司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控股子公司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本期转让 163 家新能源项目公司，新能源项目公司均为实施项目而设立并转让。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截至 2024 年末，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控股子公司 1022 家，其中境内公司 871 家，境外公司 151 家，其中主要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合肥阳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 万元人民币	合肥市	合肥市	软件开发销售	100.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阳光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51,153.8462 万元人民币	合肥市	合肥市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合肥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4,9082.9 万元人民币	合肥市	合肥市	制造业	81.50	—	设立
Sungrow Deutschland GmbH	2.5 万欧元	德国	德国	产品销售	100.00	—	设立
SUNGROW AUSTRALIA GROUP PTY LTD	100 澳元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产品销售	100.00	—	设立
Sungrow Power (Hong Kong) Co., Limited	44,624,524 港币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产品销售	100.00	—	设立
Sungrow USA Corporation	10 万美元	美国	美国	产品销售	—	100.00	设立
SUNGROW POWER UK LIMITED	10 万英镑	英国	英国	产品销售	—	100.00	设立
SUNGROW (INDIA) PRIVATE LIMITED	10 万卢比	印度	印度	产品销售	—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SUNGROW IBERICA S.A.	55.30 万欧元	西班牙	西班牙	产品销售	—	100.00	设立
SUNGROW POWER (SINGAPORE) PTE. LTD.	2,045.1559 万美元	新加坡	新加坡	投资平台	100.00	—	设立
SUNGROW DEVELOPERS INDIA PRIVATE LIMITED	1.51 亿卢比	印度	印度	制造业	—	100.00	设立
Sungrow Developer (Thailand) Co., Ltd.	15 亿泰铢	泰国	泰国	制造业	—	100.00	设立
合肥阳光智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万元	合肥市	合肥市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56,631.1788 万元人民币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开发	79.40	—	设立
SUNGROW RENEWABLE ENERGY INVESTMENT PTE. LTD.	1.1 亿美元	新加坡	新加坡	产品销售	—	79.40	设立
Cao Nguyen1 WindPower Development Investment JointStock Company	4,843.50 亿越南盾	越南	越南	新能源开发	—	79.40	并购
SUNGROW POWER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4,965.0 亿越南盾	越南	越南	新能源开发	—	79.4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亿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注1}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7.06%	2.77	—	28.96

注1：阳光新能源工商登记的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为20.60%，与此处列示的17.06%的差异系阳光新能源本期新增外部股东存在回购权，在阳光电源合并报表层面此部分少数股东权益列示为金融负债所致。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亿元

子公司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87.95	79.45	367.40	168.68	85.31	253.99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33.18	16.25	16.22	-13.39

(4) 本期无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	合肥阳光零碳技术有限公司	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期初持股比例	66.67%	82.94%
期末持股比例	100.00%	79.40%
说明	合肥零碳本期少数股东减资退出，导致持股比例上升	本期阳光新能源有外部股东新增投资，公司持股比例下降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①少数股东减资

项目	合肥零碳
少数股东减资对价	74,788,407.70
——现金	74,788,407.7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74,788,407.70
减：按减资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59,292,435.52
差额	15,495,972.18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5,495,972.18
调整盈余公积	—
调整未分配利润	—

②少数股东增资

项目	阳光新能源
少数股东增资对价	847,000,000.00
——现金	847,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847,000,000.00
减：按增资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
差额	847,000,000.00
其中：调整长期应付款	847,000,000.00
调整资本公积	—
调整盈余公积	—
调整未分配利润	—

阳光新能源本期新增外部股东投资，本公司附有回购义务，合并层面作为金融负债。

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2) 公司不重要合营或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83,896,805.60	440,042,074.7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11,318,772.62	-2,984,635.20
——净利润	11,318,772.62	-2,984,635.20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1,318,772.62	-2,984,635.20

- (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
-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不存在超额亏损。
- (5) 公司不存在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6) 公司不存在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



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



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变动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美元、欧元及加元的应收账款有关，由于外币与本公司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本公司面临外汇风险。但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外币应收账款在本公司总资产所占比例较小，此外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均以人民币结算，故本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并不重大。

公司的外汇项目详细披露详见附注五、67。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0,164,774,064.18	—	10,164,774,064.18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0,164,774,064.18	—	10,164,774,064.18
(1) 债务工具投资	—	9,829,663,788.77	—	9,829,663,788.77
(2) 权益工具投资	—	335,110,275.41	—	335,110,275.41
(二) 应收款项融资	—	—	1,167,008,901.02	1,167,008,901.02
(三) 其他债权投资	—	190,319,472.22	—	190,319,472.22
(四)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五)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815,261,656.96	—	815,261,656.9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11,170,355,193.36	1,167,008,901.02	12,337,364,094.38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1.其他非流动负债	—	455,203,588.45	—	455,203,588.4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455,203,588.45	—	455,203,588.45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系根据银行出具的公允价值认定证明文件确定。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系根据其近期转让价格进行调整作为公允价值。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项目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作为公允价值，对合同到期日较短，12 月以内现金流不进行折现，按照应收款项融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4.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本公司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各层次之间没有发生转换。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1.本公司的母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股东曹仁贤先生，曹仁贤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30.46% 的股权且持有合肥汇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44% 的股权，合肥汇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 1.12% 的股权，另通过其配偶苏蕾持有本公司 0.18% 的股权，曹仁贤先生通过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 30.75% 股权。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曹仁贤先生。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1）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报告期内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安徽众启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浙江上峰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广东穗开恒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常德凌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濉溪县鑫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合肥碳睿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苏蕾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曹仁贤的配偶
顾亦磊	副董事长、高级副总裁
张许成	董事
赵为	董事、高级副总裁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吴家貌	董事、高级副总裁
顾光	独立董事
李明发	独立董事
张磊	独立董事
陶高周	非职工监事
何为	职工监事
张辉	职工监事
陈志强	副总裁
彭超才	副总裁
邓德军	副总裁
陆阳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田帅	副总裁、财务总监
汪雷	副总裁
李顺	曾任高级副总裁，已于 2024 年 4 月离任
合肥仁创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长曹仁贤先生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其 99.9975% 的份额，基于谨慎原则，比照关联方披露
合肥仁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长曹仁贤先生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其 98.6562% 的份额，基于谨慎原则，比照关联方披露
仁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仁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仁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仁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仁创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仁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合肥蓝点数字电源有限公司	合肥仁创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合肥蓝点数字电源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合肥零熵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仁创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合肥零熵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简爱数智（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仁创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简爱数智（杭州）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南京光献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仁创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南京光献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5.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发生额（万元）	2023 年度发生额（万元）
仁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支架	13,382.16	26,599.53
合肥蓝点数字电源有限公司	测试电源	7,071.93	4,927.13
仁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清扫机器人	143.83	636.58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发生额（万元）	2023 年度发生额（万元）
简爱数智（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等	48.10	—
合肥零熵科技有限公司	液冷温控机组	21.30	—
合计		20,667.32	32,163.24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发生额（万元）	2023 年度发生额（万元）
常德凌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投资开发	45,229.82	3,963.60
广东穗开恒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投资开发及运维	30,848.55	23,748.71
安徽众启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投资开发及运维等	13,607.46	18,875.29
仁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代加工、技术服务、原材料等	849.49	418.72
合肥蓝点数字电源有限公司	代加工、技术服务、原材料等	599.12	337.81
仁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代加工、技术服务、原材料等	192.41	61.71
浙江上峰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投资开发	136.79	1,450.75
南京光献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等	96.57	—
合肥零熵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等	88.27	—
合肥碳睿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等	0.40	—
濉溪县鑫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投资开发	—	534.72
合计		91,648.88	49,391.31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万元）	2023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万元）
仁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334.18	—
合肥零熵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103.37	—
合肥蓝点数字电源有限公司	房屋	38.68	27.82
南京光献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33.08	—
仁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10.61	—
合肥碳睿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3.58	—
合计		523.50	27.8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 年度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仁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	—	—	—	—

(续上表)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3 年度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仁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60.49	—	60.49	—	—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万元）	6,759.61	6,357.39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安徽众启新能源有限公司	115,387,866.84	13,693,507.68	251,532,599.93	15,318,905.00
应收账款	广东穗开恒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6,868,843.05	5,347,138.00	53,507,669.12	2,675,383.46
应收账款	常德凌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2,604,184.02	1,130,209.20	—	—
应收账款	濉溪县鑫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8,720,000.00	872,000.00	8,719,999.99	436,000.00
应收账款	仁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313,022.44	265,651.12	10,819,650.54	845,844.96
应收账款	合肥蓝点数字电源有限公司	4,999,942.54	249,997.13	280,920.00	14,046.00
应收账款	仁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487,537.07	185,096.95	708,778.84	35,438.94
应收账款	浙江上峰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3,263,362.50	284,428.13	2,425,200.00	121,260.00
应收账款	合肥零熵科技有限公司	184,215.08	9,210.75	—	—
应收账款	南京光献科技有限公司	157,000.00	7,850.00	—	—
应收账款	合肥碳睿科技有限公司	11,070.00	553.50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仁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	2,594,617.22	—
其他应收款	安徽众启新能源有限公司	6,630,000.00	331,500.00	—	—
其他应收款	合肥蓝点数字电源有限公司	224,285.94	15,956.53	915,718.59	45,785.93
其他应收款	浙江上峰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	5,000.00	—	—
其他应收款	广东穗开恒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	—	190,200.00	9,510.00
其他应收款	仁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	54,030.00	2,701.5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仁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5,980,460.60	53,605,053.83
应付账款	合肥蓝点数字电源有限公司	26,541,406.49	9,746,481.82
应付账款	仁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5,201.24	78,734.85
应付账款	合肥零熵科技有限公司	230,940.00	—
合同负债	广东穗开恒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796,423.99	5,404,567.03
合同负债	合肥蓝点数字电源有限公司	159,292.04	—
合同负债	安徽众启新能源有限公司	77,889.26	24,441,204.81
合同负债	浙江上峰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61,119.27	—
合同负债	常德凌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	50,782,001.53
合同负债	仁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198,113.21
其他应付款	合肥零熵科技有限公司	230,870.48	—
其他应付款	南京光献科技有限公司	101,809.26	—
其他应付款	仁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	—
其他应付款	安徽众启新能源有限公司	—	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仁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850,000.00

7. 其他比照关联方进行披露的情况

基于公司电站投资开发建造业务模式，公司将与电站投资开发相关的项目公司比照关联方进行披露。

(1) 与电站投资开发相关的项目公司情况

公司电站投资开发业务主要通过出售项目公司股权方式开展，2024 年度公司向业主



方转让项目公司股权 163 家；2023 年度公司向业主方转让项目公司股权 136 家。

(2) 与电站投资开发业务相关的交易

序号	交易类型	2024 年度收入金额 (万元)	2023 年度收入金额 (万元)
1	与已转让股权的项目公司的交易	1,284,551.00	2,284,994.33

(3) 与项目公司电站投资开发业务相关的往来情况

项目名称	公司类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与已转让股权的项目公司	3,761,695,917.50	238,917,892.81	5,857,825,422.77	321,657,827.51
其他应收款	与已转让股权的项目公司	125,071,753.71	60,085,829.14	192,460,549.56	41,497,018.73

(4)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公司类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与已转让股权的项目公司	19,640,088.50	—
合同负债	与已转让股权的项目公司	443,374,670.03	1,606,308,555.53
其他应付款	与已转让股权的项目公司	39,817.12	—

十二、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数量	本期行权数量	本期失效数量	本期授予价格
阳光电源股票	1,575,000.00	1,508,750.00	597,250.00	30.18 元/股
阳光新能源股票	5,750,000.00	—	4,500,000.00	5.22 元/股、5.24 元/股
阳光电动力股票	18,710,000.00	—	18,650,000.00	1.00 元/每 1 元注册资本
阳光智维股票	210,000.00	—	210,000.00	3.30 元/股
水面光伏股票	3,510,000.00	—	3,610,000.00	2.33 元/股、2.65 元/股
阳光氢能股票	2,416,000.00	—	2,420,000.00	5.00 元/股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2024 年度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市价法、估值法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实际行权数量确认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47,800,762.46



	2024 年度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37,056,785.65

2024年4月22日,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及相关事项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和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均已成就,同意按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453名激励对象办理150.875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因公司已实施完毕2021年年度和2022年度权益分派,同意本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35.54元/股调整为35.21元/股;同意对本归属期24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21.25万股限制性股票及2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本期归属的0.6万股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

2024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有关规定及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以2024年9月30日为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日,以30.18元/股的授予价格向73名激励对象授予157.5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1)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开具未到期的保函及信用证149.21亿元。

(2)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阳光新能源于2024年10月18日与许大红、葛苏徽、唐麟、王金诚签署了《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与许大红、葛苏徽、唐麟、王金诚关于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其中许大红及其一致行动人杨亚琳拟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转让后所持有的标的公司剩余股份的表决权,且许大红在2025年1月解除限售后拟将其持有的10,613,106股股份(约占标的公司股份总数的5.79%)转让予阳光新能源,在2026年1月解除限售后拟将其持有的7,959,829股股份(约占标的公司股份总数的4.34%)转让予阳光新能源。



(3)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对子公司担保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保函、质量担保等提供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类型	担保金额	借款/融资/保函 期末余额
阳光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1,300,000.00	608,675.61
Sungrow USA Corporation	连带责任担保	1,258,483.41	948,428.28
SUNGROW POWER UK LIMITED	连带责任担保	495,347.42	158,688.21
SUNGROW AUSTRALIA GROUP PTY LTD	连带责任担保	180,000.00	—
Sungrow Deutschland GmbH	连带责任担保	110,000.00	44,906.26
江苏宇颐阳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100,000.00	—
合肥阳光零碳技术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80,000.00	80,000.00
Sungrow Benelux B.V.	连带责任担保	70,000.00	66,776.04
合肥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52,000.00	12,000.00
阳光水面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39,000.00	10,000.00
SUNGROW IBERICA S.A.	连带责任担保	30,000.00	19,478.92
SUNGROW ISRAEL LTD	连带责任担保	30,000.00	—
SUNGROW DO BRASIL REPRESENTAÇÃO COMERCIAL, INSTALAÇÃO E MANUTENÇÃO DE EQUIPAMENTOS LTDA.	连带责任担保	29,028.06	9,028.05
Sungrow Power (Hong Kong) Co., Limited	连带责任担保	14,144.60	—
Sungrow Japan 株式会社	连带责任担保	10,000.00	1,139.06
SUNGROW (INDIA) PRIVATE LIMITED	连带责任担保	10,000.00	3,556.80
SUNGROW ITALY S.R.L.	连带责任担保	10,000.00	—
SUNGROW POWER (France)	连带责任担保	10,000.00	—
SUNGROW POWER SUPPLY SpA	连带责任担保	10,000.00	—
阳光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10,000.00	—
SUNGROW SOUTHERN AFRICA	连带责任担保	2,000.00	—
合计		3,850,003.49	1,962,677.23

(2)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内容	担保金额	借款/融资/ 保函期末余 额
SUNGROW RENEWABLE ENERGY INVESTMENT PTE. LTD.	连带责任担保	271,150.44	29,621.51
Sungrow USA Corporation	连带责任担保	232,678.42	232,678.42
SUNGROW POWER SUPPLY SpA、Sungrow Power (Hong Kong) Co., Limited	连带责任担保	202,654.14	202,654.14
安徽阳光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200,000.00	8,445.60
并表范围内其他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200,000.00	—
Sungrow Benelux B.V.	连带责任担保	141,092.22	141,092.22
Sungrow Ibérica S.A.U.	连带责任担保	56,118.46	56,118.46
SUNGROW AUSTRALIA GROUP PTY LTD	连带责任担保	50,000.00	—
SUNGROW POWER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连带责任担保	40,000.00	—
SUNGROW Qurylys LLP	连带责任担保	40,000.00	1,440.00
SUNGROW RENEWABLE ENERGY SPAIN, S.L.	连带责任担保	40,000.00	—
SUNGROW POWER CHILE SPA	连带责任担保	40,000.00	—
Sungrow Deutschland GmbH	连带责任担保	13,870.91	13,870.91
SUNGROW POLSKA SPÓŁKA Z OGRANICZONĄ ODPOWIEDZIALNOŚCIĄ	连带责任担保	13,118.78	13,118.78
Sungrow Japan 株式会社	连带责任担保	13,023.72	13,023.72
SUNGROW RENEWABLES COLOMBIA SAS	连带责任担保	10,000.00	—
SUNGROW RENEWABLES DEVELOPMENT BANGLADESH LIMITED	连带责任担保	10,000.00	—
SUNGROW DO BRASIL REPRESENTAÇÃO COMERCIAL, INSTALAÇÃO E MANUTENÇÃO DE EQUIPAMENTOS LTDA.	连带责任担保	8,449.79	8,449.79
SUNGROW ITALY S.R.L.	连带责任担保	1,600.20	1,600.20
合计		1,583,757.08	722,113.75

(3) 其他担保事项

①为客户担保

本公司与部分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全面开展光伏贷业务，金融机构为符合条件的家庭用户客户或工商业分布式业务客户（以下简称借款人）购买本公司光伏发电设备提供贷款服务，本公司为借款人提供保证金及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478.17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实际担保余额合计为32,680.54万元。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阳光新能源与部分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全面开展光伏



贷业务，金融机构为符合条件的家庭用户客户或工商业分布式业务客户（以下简称借款人）购买阳光新能源光伏发电设备提供贷款服务，阳光新能源为借款人提供保证金及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实际担保余额合计为 12,655.96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2,073,211,424 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26,114,863 股后的股本 2,047,096,56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80 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股利 2,210,864,285.88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若本次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及已回购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为基数，按照“现金分红分配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

2.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010,036,175.33	10,603,453,548.54
1 至 2 年	2,269,018,418.51	1,220,949,753.07
2 至 3 年	631,097,860.62	185,577,268.38
3 至 4 年	127,894,948.33	361,472,328.28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 至 5 年	291,967,567.69	99,983,422.36
5 年以上	309,601,677.28	267,088,765.67
原值合计	18,639,616,647.76	12,738,525,086.30
减：坏账准备	1,784,191,457.82	1,259,371,648.95
账面价值合计	16,855,425,189.94	11,479,153,437.3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2,571,091.57	0.60	112,571,091.57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527,045,556.19	99.40	1,671,620,366.25	9.02	16,855,425,189.94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527,045,556.19	99.40	1,671,620,366.25	9.02	16,855,425,189.94
合计	18,639,616,647.76	100.00	1,784,191,457.82	9.57	16,855,425,189.94

(续上表)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0,467,858.26	1.02	130,467,858.26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608,057,228.04	98.98	1,128,903,790.69	8.95	11,479,153,437.35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608,057,228.04	98.98	1,128,903,790.69	8.95	11,479,153,437.35
合计	12,738,525,086.30	100.00	1,259,371,648.95	9.89	11,479,153,437.35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零星客户	112,571,091.57	112,571,091.5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2,571,091.57	112,571,091.57	100.00	

②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5,010,036,175.33	750,516,021.29	5.00
1 至 2 年	2,268,933,058.51	226,893,305.85	10.00
2 至 3 年	627,660,864.87	188,298,259.46	30.00
3 至 4 年	122,698,031.11	61,349,015.56	50.00
4 至 5 年	265,768,311.36	212,614,649.08	80.00
5 年以上	231,949,115.01	231,949,115.01	100.00
合计	18,527,045,556.19	1,671,620,366.25	9.02

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零星客户	130,467,858.26	130,467,858.2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0,467,858.26	130,467,858.26	100.00	

④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603,368,188.54	530,168,409.43	5.00
1 至 2 年	1,217,512,757.32	121,751,275.73	10.00
2 至 3 年	180,380,351.16	54,114,105.35	30.00
3 至 4 年	330,575,221.94	165,287,610.97	50.00
4 至 5 年	93,191,599.36	74,553,279.49	80.00
5 年以上	183,029,109.72	183,029,109.72	100.00
合计	12,608,057,228.04	1,128,903,790.69	8.95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130,467,858.26	3,543,579.94	9,814,924.33	11,625,422.30	—	112,571,091.57
账龄组合	1,128,903,790.69	550,457,296.43	—	7,740,720.87	—	1,671,620,366.25
合计	1,259,371,648.95	554,000,876.37	9,814,924.33	19,366,143.17	—	1,784,191,457.82

(4) 本期无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2,066,591,826.29	—	2,066,591,826.29	10.48	103,329,591.31
单位 2	1,252,697,930.70	—	1,252,697,930.70	6.35	62,634,896.54
单位 3	718,005,126.00	—	718,005,126.00	3.64	40,380,767.55
单位 4	705,973,553.81	—	705,973,553.81	3.58	35,298,677.69
单位 5	456,980,778.12	—	456,980,778.12	2.32	22,849,038.91
合计	5,200,249,214.92	—	5,200,249,214.92	26.37	264,492,972.00

（6）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46.84%，主要系本期收入规模增长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所致。

2. 其他应收款

（1）分类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747,150,219.74	1,916,890,245.06
合计	3,747,150,219.74	1,916,890,245.06

（2）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895,834,897.44	1,416,787,513.16
1 至 2 年	980,081,085.34	523,360,809.81
2 至 3 年	125,204,128.15	92,292,541.26
3 至 4 年	29,495,449.99	69,157,857.81
4 至 5 年	58,217,378.24	3,668,354.80
5 年以上	15,270,165.93	11,912,499.95
原值合计	4,104,103,105.09	2,117,179,576.79
减：坏账准备	356,952,885.35	200,289,331.73
账面价值合计	3,747,150,219.74	1,916,890,245.06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及代付项目款	3,420,622,731.40	1,859,512,423.22
保证金、押金	599,947,087.09	191,429,945.16
股权收购款	50,364,503.75	50,364,503.75
其他	33,168,782.85	15,872,704.66
合计	4,104,103,105.09	2,117,179,576.79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4,104,103,105.09	356,952,885.35	3,747,150,219.74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4,104,103,105.09	356,952,885.35	3,747,150,219.74

A1.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04,103,105.09	8.70	356,952,885.35	3,747,150,219.74
合计	4,104,103,105.09	8.70	356,952,885.35	3,747,150,219.74

A2.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895,834,897.44	144,791,744.85	5.00
1 至 2 年	980,081,085.34	98,008,108.53	10.00
2 至 3 年	125,204,128.15	37,561,238.45	30.00
3 至 4 年	29,495,449.99	14,747,725.00	50.00
4 至 5 年	58,217,378.24	46,573,902.59	80.00
5 年以上	15,270,165.93	15,270,165.93	100.00
原值合计	4,104,103,105.09	356,952,885.35	8.70

B.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2,113,979,576.79	197,089,331.73	1,916,890,245.06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3,200,000.00	3,200,000.00	—
合计	2,117,179,576.79	200,289,331.73	1,916,890,245.06

B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13,979,576.79	9.32	197,089,331.73	1,916,890,245.06
合计	2,113,979,576.79	9.32	197,089,331.73	1,916,890,245.06

B2.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16,787,513.16	70,839,375.67	5.00
1 至 2 年	523,360,809.81	52,336,080.98	10.00
2 至 3 年	92,292,541.26	27,687,762.38	30.00
3 至 4 年	69,157,857.81	34,578,928.91	50.00
4 至 5 年	3,668,354.80	2,934,683.84	80.00
5 年以上	8,712,499.95	8,712,499.95	100.00
合计	2,113,979,576.79	197,089,331.73	9.32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00,000.00	—	3,200,000.00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7,089,331.73	160,728,710.04	865,156.42	—	356,952,885.35
合计	200,289,331.73	160,728,710.04	4,065,156.42	—	356,952,885.35

⑤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065,156.42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内部往来款	1,412,539,452.07	2 年以内	34.42	82,204,432.06
单位 2	内部往来款	655,538,691.23	3 年以内	15.97	52,270,531.28
单位 3	保证金	494,979,000.00	1 年以内	12.06	24,748,950.00
单位 4	内部往来款	313,848,604.10	2 年以内	7.65	24,472,603.41
单位 5	内部往来款	282,723,332.53	3 年以内	6.89	37,011,831.00
合计		3,159,629,079.93		76.99	220,708,347.75

（3）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期末较期初增长 95.48%，主要系本期的往来款及代付项目款增加较多所致。

3.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815,719,828.33	—	6,815,719,828.33	6,767,760,999.24	—	6,767,760,999.2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93,533,984.02	—	393,533,984.02	335,744,467.51	—	335,744,467.51
合计	7,209,253,812.35	—	7,209,253,812.35	7,103,505,466.75	—	7,103,505,466.75

（2）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4,223,931,396.17	87,745.84	—	4,224,019,142.01	—	—
阳光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690,671,956.18	3,322,567.55	—	693,994,523.73	—	—
合肥阳光电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401,486,327.32	307,110.36	—	401,793,437.68	—	—
阳光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555,174.63	541,884.53	—	301,097,059.16	—	—
合肥阳光零碳技术有限公司	200,013,382.38	25,902,267.53	—	225,915,649.91	—	—
阳光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149,257.19	—	—	200,149,257.19	—	—
SUNGROW POWER (SINGAPORE) PTE. LTD.	141,993,428.90	—	—	141,993,428.90	—	—
曹县曹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16,667,540.00	—	—	116,667,540.00	—	—
阳光水面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705,302.77	131,618.76	—	101,836,921.53	—	—
阳光电源（青海）有限公司	66,507,688.90	—	—	66,507,688.90	—	—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Sungrow Power (Hong Kong) Co., Limited	60,075,131.91	—	—	60,075,131.91	—	—
阳光乐充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19,823.24	—	50,219,823.24	—	—
合肥仁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0	—	—	40,000,000.00	—	—
合肥阳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4,762,067.73	4,531,619.05	—	39,293,686.78	—	—
阳光电源（上海）有限公司	31,475,884.39	2,259,873.79	—	33,735,758.18	—	—
恒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5,262,493.20	6,003,650.83	—	31,266,144.03	—	—
亳州市道阳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阳光电源（南京）有限公司	18,769,760.12	—	—	18,769,760.12	—	—
甘肃同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10,753,100.68	—	—	10,753,100.68	—	—
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250,823.78	—	—	9,250,823.78	—	—
延安安阳绿能电源有限公司	8,810,000.00	—	—	8,810,000.00	—	—
Sungrow Deutschland GmbH	6,251,324.90	—	—	6,251,324.90	—	—
阳光电源设备（北京）有限公司	5,944,640.81	137,495.84	—	6,082,136.65	—	—
阳光电源（珠海横琴）有限公司	—	2,449,649.64	—	2,449,649.64	—	—
阳光电源（三亚）有限公司	1,500,000.00	—	—	1,500,000.00	—	—
合肥阳光智源科技有限公司	177,418.30	1,317,305.28	—	1,494,723.58	—	—
阳光电源（深圳）有限公司	1,000,000.00	420,027.57	—	1,420,027.57	—	—
合肥阳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5,352.95	146,548.84	—	151,901.79	—	—
江苏宇颐阳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91,711.14	—	91,711.14	—	—
阳光慧碳科技有限公司	—	87,929.30	—	87,929.30	—	—
SUNGROW AUSTRALIA GROUP PTY LTD	41,546.03	—	—	41,546.03	—	—
合计	6,767,760,999.24	47,958,829.09	—	6,815,719,828.33	—	—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无						
小计	—	—	—	—	—	—
二、联营企业						—



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合肥阳光仁发碳中和 投资管理中心（有限 合伙）	249,501,129.12	—	—	83,619.42	—	—
阳光润峡（青岛）产 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8,150,056.16	—	—	318,968.49	—	—
合肥碳睿科技有限公 司	—	30,000,000.00	—	-1,551,110.71	—	—
上海众为远志新能源 科技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	14,600,000.00	—	—	—	—
杭州新能多策略创业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	14,210,000.00	—	40,592.45	—	—
杭州弘邦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69,164.58	—	—	-83,327.65	—	—
合肥仁顿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9,924,037.42	—	—	-80,298.25	—	—
合肥易钧财赢投资管 理中心（有限合伙）	5,833,322.60	—	—	-2,041.78	—	—
润峡阳光（青岛）私 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866,757.63	—	—	253,114.54	—	—
小计	335,744,467.51	58,810,000.00	—	-1,020,483.49	—	—
合计	335,744,467.51	58,810,000.00	—	-1,020,483.49	—	—

(续上表)

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 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 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无					
小计	—	—	—	—	—
二、联营企业					
合肥阳光仁发碳中和 投资管理中心（有限 合伙）	—	—	—	249,584,748.54	—
阳光润峡（青岛）产 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	—	—	58,469,024.65	—
合肥碳睿科技有限公 司	—	—	—	28,448,889.29	—



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 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 备	其他		
上海众为远志新能源 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	—	—	14,600,000.00	—
杭州新能多策略创业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	—	—	14,250,592.45	—
杭州弘邦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10,385,836.93	—
合肥仁顿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9,843,739.17	—
合肥易钧财赢投资管 理中心（有限合伙）	—	—	—	5,831,280.82	—
润峡阳光（青岛）私 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2,119,872.17	—
小计	—	—	—	393,533,984.02	—
合计	—	—	—	393,533,984.02	—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063,253,068.95	28,602,317,591.05	35,867,108,516.49	23,822,093,156.81
其他业务	3,236,417,449.35	96,974,652.50	1,454,570,074.09	31,542,610.14
合计	43,299,670,518.30	28,699,292,243.55	37,321,678,590.58	23,853,635,766.95

5. 投资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00,000,000.00	551,222,823.76
远期结售汇	204,221,505.23	92,273,241.3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134,692,542.03	105,021,246.13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24,416.89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20,483.49	-6,167,283.56
合计	1,738,117,980.66	742,350,027.68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134.14%，主要系子公司分红增加所致。

十七、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4 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81,304.8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97,186,752.0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0,102,731.41	
债务重组损益	-449,122.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274,561.30	
其他符合非经营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4,435,390.49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99,519,885.71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2,614,872.0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46,905,013.6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57,669.8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43,547,343.75	

本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明细及原因如下：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持有电站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111,022.41	电站项目的股权转让为公司日常经营业务
合计	19,111,022.41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①2024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99	5.32	5.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94	5.16	5.16

②2023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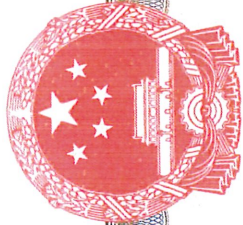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96	4.55	4.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99	4.45	4.45



公司名称：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4 月 25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发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8811.5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



2025年 03月 05日

登记机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
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北京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章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0022650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5年11月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姬云波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09-05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工作单位		342622198809051011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0323113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323113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hui Province Association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03-27
 Date of Issuance: 2014-03-27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	--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蒋伟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07-0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安徽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1125198907085953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32044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04-09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1101020362092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ICPA
2021年11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潘丽丽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94-12-14
工作单位	安徽注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	34082519941214382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4032062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02-23

年 月 日
/y /m /d

年 月 日
/y /m /d